

新人

主题：起初神创造

目录：

新人寄语

- 3 新人的创造与长大

福音信息

- 3 你要认识神
- 7 不能毁坏的生命 不能震动的国
- 10 出埃及记里的基督(续)

新人见证

- 14 主啊！我这一生在于你
- 16 失落与满足
- 17 同蒙主恩
- 19 神自己是我的追求

校园动态

- 20 美西校园真理座谈暨福音聚会纪实

诗歌欣赏

- 21 何等甘美的故事

真理主题

- 24 起初神创造
 - 24 壹、神起初的创造
 - 25 贰、神的复造与地球上生命的产生
 - 26 叁、进化论的由来与论点
 - 28 肆、进化论在科学上的种种难题
 - 33 伍、进化论在真理上的种种谬误
 - 35 陆、神（造物主）存在的事实
 - 36 柒、人生存的真正意义和价值彻底否定进化论

属灵论坛

- 38 起初神创造诸天与地

信仰入门

- 41 圣经导读—出埃及记

福音话题

- 44 福音问答—研究复制人类

圣经辞典

- 45 方舟

传记历史

45 和受恩—卓越而隐藏的器皿

小品文范

49 我未吃到如何能断言呢?

49 蚂蚁对人的认识

50 校园诗歌—罗格斯的阳光

新人的创造与长大

创世记一章记载，神创造人。以弗所书二章记载，基督借祂包罗万有的死，在十字架上、在祂自己里面创造了一个新人，我们可以把这个创造视为新人的出生。我们在以弗所书四章中，又看见新人的长大与功用的成全。

创世记记载神创造人是一幅图画，描绘出在神新造里的人。在神的旧造里中心人物是人，在神的新造里也是如此。所以，在旧造和新造中，人都是中心。

以弗所书二章告诉我们，基督将神的性情作到人性里，创造了一个新人，就是召会。这是新举动，所以是创造。在旧造里，神并没有将祂的性情，作到祂的造物里，甚至也没有作到人里面。然而，在创造一个新人时，神的性情却作到人里面，使神的性情与人性成为一个实体。

以弗所书二章还告诉我们，我们虽有新人的出生，但没有新人的功用。新人出生时，在生机上是完全的；然而，他还不能尽功用。小孩子是如何地需要借着保养、顾惜得成全，那在生机上完全的新人，也照样需要借着生命的长大得成全，使他能正确地尽功用。

我们肉身的生命描绘出这件事。惟有神能创造一个生机完全的人。然而，孩子生出来以后，神并没有亲自来喂养或顾惜他，这是父母的责任，尤其是母亲的责任。小孩越得喂养、越大，就越能正常地尽功用。

同样的原则，基督所创造的新人必须被成全，才能尽功用。借着以弗所书四章所说的长大，新人就能尽功用。借着每一部分依其度量而有的尽功用，便叫身体渐渐长大，以致在爱里把自己建造起来。创造新人的责任全在于主，在这事上我们是没有分的。但是，我们必须履行我们的责任，借着保养和顾惜来成全新人。新人这样被成全时，他就长大，并在功用上得以完全。

你要认识神

你要认识神，就得平安，福气也必临到你。

你当领受祂口中的教训，将祂的言语存在心里。

**你若归向全能者，从你帐棚中远除不义，就必得建立。
要将你的珍宝丢在尘土里，将俄斐的黄金丢在溪河石头之间，**

全能者就必为你的金块，作你的宝银。

你就要以全能者为喜乐，向神仰起脸来。

你要祷告祂，祂就听你；你也要还你的愿。

**你定意要作何事，必然给你成就；亮光也必照耀你的路。
人使你降卑，你仍可说，必得高升。谦卑的人，神必然拯救。**

伯记二十二章 21~29 节

我们寻求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都不能得到心里真正的安息和满足。但是，当我们认识神的时候，我们就能得到心里的安息和满足，得到心里的喜乐和盼望。

我们盼望能从约伯的经历更进一步，不光是风闻有神，不光是听见有神，更能够认识神。一个认识神的人是喜乐的人，一个认识神的人是有福的人。

壹 人深处的渴慕是要认识神

我们需要来认识神，而认识神最佳的途径就是借着神的话，神的话就是真理。所以，请求大家把注意力转到神的话里，我们求神用祂的话光照我们里面的灵，叫我们能够被祂的话摸着，被祂的话感动，也借着祂的话来认识这位又真又活的神。

旧约圣经里的约伯记，有一段话告诉我们“你要认识神”。首先，这是圣经的话；其次，这是神对我们的心意；再者，这也是每一个世人里面的心声。神说，“你要认识我”；许多基督徒都盼望“你能够认识神”；在你人生寻求的过程中，在你里面也有一个声音说，“我要认识神”。

人生最高的追求是什么呢？有人追求物质的满足和享受，这是最原始，最低阶的；有人追求比物质高一点的，就是追求文化，追求学术，追求哲学，追求精神方面的满足。

但是，从古至今，人最高的追求，乃是追求神自己。所以，这里的经节说，“你要认识神。”认识神是人最深处的渴慕。诗篇四十二篇一节说，“神啊，我的心切慕你，如鹿切慕溪水。”人里面有一个很自然的渴慕，盼望能够认识神。

约伯记记载，约伯是一个义人，在他所行的一切事上都是义的。但是，在他身上缺少一件事，就是他不认识神。他虽然有财富，虽然有物质的享受，虽然有公义的行为，但是他不认识神。直到有一天，他说，“我从前风闻有你，现在亲眼看见你。因此我厌恶自己，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伯四二 5-6）当一个人看见神的时候，就看见自己是何等渺小，就会象约伯一样对神说，“我知道你万事都能作，你的旨意是不能拦阻的。谁用无知的言语，使你的旨意隐藏呢？”（伯四二 2）我们盼望能从约伯的经历更进一步，不光是风闻有神，不光是听见有神，更能够认识神。一个认识神的人是喜乐的人，一个认识神的人是有福的人。

有一位认识神的诗人大卫对神说，“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谁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没有所爱慕的。”（诗七三 25）你能不能向任何人、事、物讲出这一句话呢？当你认识神的时候，你就能说：“除了神以外，在天上我有谁呢？除了神以外，在地上我也没有所爱慕的。我的肉体，和我的心肠衰残；但神是我心里的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远。”（诗七三 26）盼望你也能够说，神是你心里的力量，也是你的福分，直到永远。

从人出生以后，神就把永远的意识放在人里，所以人不寻求得到神，人就不能得到满足。约伯记二十二章二十一节说，“你要认识神，就得平安，福气也必临到你。”当我们得到神的时候，平安和福气就会临到我们。这种平安和福气不是物质的平安和福气。真正的平安是心里面的安息和满足；真正的福气是心里面的喜乐和盼望。我们寻求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都不能得到心里真正的安息和满足。但是，当我们认识神的时候，我们就能得到心里的安息和满足，得到心里的喜乐和盼望。

贰 认识神的途径，就是认识神的话

你可能问说，“我怎么才能够认识这位神呢？”约伯记二十二章二十二节清楚地告诉我们怎么认识这位神，“你当领受祂口中的教训，将祂的言语存在心里。”认识神的途径，就是认识神的话。神口中的话是最宝贝的。我们基督徒所最宝贝的，就是从神口中所出来的话。马太福音四章四节说，

“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圣经不是人自己的见解，不是发自内心的意思，乃是神口里所出的话。圣经被证明是神的话，并不仅是因为它在科学上可以立足，更是因为它里面有生命，它能把我们带到神面前，它能叫我们认识神，并认识神的旨意。所以，希伯来书四章十二节说，“神的话是活的。”你不能说，报纸上的话是活的。你也不能说，教科书上的话是活的。但是，圣经说，“神的话是活的，是有功效的。”当你祷读神的话，当你向神的话敞开的时候，神的话就好象两刃的利剑一样，能够刺入你的心，把你里面的情形都刺入剖开。

圣经说，“你的言语一解开，就发出亮光，使愚人通达。”（诗一一九 130）所有不认识神的人，在神的眼中就是没有智慧的人。但是，我们借着神的话，就叫我们能有得救的智慧。提摩太后书三章十五、十六节说，“圣经都是神的呼出”，能使寻求神的人“有得救的智慧”。圣经又说，基督“借着话中之水的洗涤洁净召会”（弗五 26）。神的话就是生命的活水。神用生命话语里的水天天洗涤我们，把我们的痛苦，把我们厌恶、恨恶别人的观念统统洗除。圣经也告诉我们，这话也是我们属灵的奶，我们要“象才生的婴孩一样，切慕那纯净的话奶，叫你们靠此长大，以致得救”（彼前二 2）。神用话中的奶喂养我们。并且主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六 63）。圣经也说，惟有主的话永远长存（彼前一 25）。主的话就是真理，而这个真理是永远长存的，叫我们得以成圣。世上一切的东西都要过去，惟有主的话坚定在天，是永存的。

所以，如果我们要认识神，我们就必须要接受祂口中的教训。圣经里的每一句话，都是又真又活的，能使我们得救的智慧。将神在基督里的救法，和人因信得救的途径，启示给我们，使我们晓得蒙恩的路，明白得救的方法。

叁 神乃是全能者，是全足、全丰的一位

既然认识神的最佳途径是借 神的话。那么，在圣经上告诉我们的这位神是谁呢？约伯记二十二章二十三节说，“你若归向全能者。”由此可见，这位神的名字称为“全能者”。世界上没有一个人能被称为全能者，但是我们的神能被称为全能者。全能者的意思就是全丰全足的一位。这个字在希伯来文就是 Shaddai，意思就是一个大能者，如同一个充满了丰富，带着一个很丰满乳房的大母牛。就好象一只小牛从母牛乳房，能够得到它一切的丰富。照样，人一切的需

要都可以从这位全丰全足的神里得到。这就是我们神的名字“全能者”的意思。诗歌四九七首第一节说，“神啊，你名何等广大洪深！我今投身其中，心顶安然；有你够了，无论日有多长，有你够了，无论夜有多暗。”我们有了神，无论日多长，无论夜多暗，对我们都没有关系，因为我们已经得着了那位全能者。第二、三节说，“有你够了，无论事多纷烦；有你够了，无论境多寂寞；有你，我就已经能够尽欢，有你，我就已经能够唱歌。你是我神！全有！全足！全丰！你能为我创造我所缺乏。”哦，这就是我们所信的神！

肆 祂对我们在五个方面是全足、全丰的

我们的神乃是全能者，祂是全足、全丰的一位，祂能应付我们一切的需要。在什么事上祂是全足、全丰的呢？至少在五个方面，祂对我们是全足、全丰的。

第一，祂创造了一切，为我们制造了一个美好的环境，叫我们能以生存。

第二，有一天祂来与人联合。造物主与受造之物联合在一起，就是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的当中，丰丰满满的有恩典、有实际。祂的名字叫作以马内利，就是神与我们同在；祂的名字又叫作耶稣，就是神要把祂的百姓从他们的罪里面救出来。这一位就是神来到人当中，就是神来与人同住，神来与人联合。

第三，祂不光来到人当中，祂甚至为人受死。祂作为神的羔羊，被钉在十字架上，除去了人一切的罪。并且，圣经说，祂成了人与神之间的中保，把人与神中间的间隔完全除去。借此，把神带到人当中，就把人带到神里面。祂在十字架上流出祂的宝血，这个宝血有永远的价值，可以救赎我们并洗去我们所有的罪愆。这就是这位神而人者的神人为我们所成就的。

第四，祂在死后的第三天从死里复活。祂复活以后，成为赐生命的灵。如今这灵就象空气一样便利，我们只要向祂敞开，就可以把祂接受进来。今天，神爱我们到一个地步，祂要把祂的生命赐给我们，而祂就是赐生命的灵。当我们一接触这灵，我们就得 祂所赐的神圣生命。

第五，祂对一切呼求祂名的人是丰富的。这位创造的神，有一天与我们联合为一，成为了人，为我们钉在十字架上。并且，祂复活以后成了赐生命的灵，叫一切呼求祂的人都能得着祂的生命。因此，祂能和我们联合为一。

伍 认识神的三个步骤

我们来认识神有三件事是必须要做的。

第一，远除不义，就必得建立。（伯二 23）诗篇说，我们是生在罪中（诗五一 5）。以弗所书二章一节说，我们是死在过犯并罪之中。罗马书五章十二节说，死又是借 罪来的。这个罪带来死亡，今天的世界都在死亡的光景中。你虽然还没有在坟墓里，但你已经走向死亡。死亡证明罪的残害留在我们身上。所以，我们要认识神，就必须先要远除不义。远除不义的意思就是要离开不义，背向不义，这就是圣经里所说悔改的意思。悔改的意思，就是心思转变，从前你是向着自己的，现在你是向着神的；从前你是以自己为义的，现在你是以神为义的。我们要远除不义，就必能被建立。

第二，向神仰起脸来（伯二二 26）。我们没有信主的时候，我们的心是向着地的。但是，我们祷告呼求主名以后，我们的心是向着天，也就是向着主的。圣经说，我们的心几时转向主，帕子就几时除去了。而且主就是那灵；主的灵在哪里，哪里就有自由。（林后三 16-17）我们的心几时转向主，在我们心里的帕子，里面那个与神之间的藩篱就被除去，我们就得以自由。只要你的心一转向祂，祂立刻就成为你的救恩。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你找遍天涯海角，找不到神；但你只要心里一转向祂，你就能立刻得到神自己。

第三，你要祷告祂。圣经说，“你要祷告祂，祂就听你。”（伯二二 27）你祷告这一位神，这位全能者，祂必听你。

陆 呼求这位全能者的名

所以，第一，你需要悔改，从你自己的道路，从你自己的方向，从你自己的观念里转一个弯。这一个转弯，就是悔改。第二，你要向神仰起脸来，向着祂，呼求祂。第三，你需要在你里面有一个祷告。这是圣经的话，就是这三件事，很简单。人人都可以作这三件事，神救恩的路是非常简单的。不是只有智慧的人才可以接受这位神，凡是心里愿意的，就可以悔改，就可以转向祂，就可以祷告祂。怎么祷告祂呢？就是呼求这位全能者的名。祂的名字就是耶稣，你呼求祂说，“主耶稣！哦，主耶稣！”。只要这样简单地呼求祂，你就可以认识神。现在就可以呼求祂，不要等到明天，不要等到喝够了世界的苦水；现在就呼求祂，不要等到你头发白了；现在就呼求祂，不要等到出去遇到交通意外；现在就呼求祂！我们传福音，遇见有些人说，我等一等吧！结果，就没有机

会了，不要等。圣经说，当趁耶和華可以寻到的时候呼求祂，现在就是呼求祂的时候，现在就是呼求祂的好机会。呼求祂，是呼求祂的名，“主耶稣！哦，主耶稣！”。敞开你的心，敞开你的灵，把你的脸向着主，不要再看你自己，你看自己看了一辈子了，今天看看神吧！

看看这位爱你的神，这位来到我们当中的神，这位愿意与你同住、同在、同处的神。从你的心，从你的灵里面，呼求祂的名，告诉祂说，“主耶稣啊，我需要你！主耶稣啊，我接受你！主耶稣啊，我要你！”不认识神是愚昧的，认识神是智慧的；作恶是可羞耻的，公开承认主名是荣耀的。

柒 认识神的七个结果

圣经说，你如果这样认识神的话，就有七个结果。这一段话里有七个“必”字。

第一，你认识神，就得平安，福气也必临到你。

第二，你认识神，你就必得建立。就是在你的灵里被建立，也就是你新的人生被建立。

第三，你认识神，全能者就必作你的金块，作你的宝银。金是指神的性情，银是指基督的救赎。

第四，你认识神，向祂祷告，神就必给你成就。

第五，你认识神，亮光也必照耀你的路。属灵的亮光就必照耀你的路。

第六，你认识神，就必得高升。不是在世界上的高升，而是在神里面的高升。

第七，你认识神，就必蒙拯救。

这是圣经的应许，如果你认识神，呼求祂的名，你就必得到平安和福气，你就必得建立，你就必得着神作你的金和银，你的祷告必得成就，你必得着亮光照耀你的道路，你必得高升，你也必得蒙拯救。这就是认识神的结果。

捌 现在就是满足我们渴望认识神的时候

亲爱的朋友们！以上我们所说的，就是福音。圣经说，要把你一切看为宝贵的东西，统统抛在尘土里，让尘土归于尘土，让属于世界的东西归于世界。在旧约里，神呼召我们把一切不是神的东西，都放在一边来追求神。在新约里，有一个受浸的事，这个浸就是要把我们的旧人埋葬，把我们的旧世界、旧生活、旧观念、一切的旧事，统统埋在里面。受

浸不是加入教堂，受浸乃是把我们的旧人，把我们的旧东西统统葬在水里，埋在水里。好叫我们能在主里有一个新的生活，有一个新的人生。亲爱的朋友们，借着神的话，神已经将祂自己向我们启示出来。我们既有认识神的渴望，现在就是满足我们认识神的渴望的时候。盼望我们都能认识祂，都能够过关，从世界里面过到神里面去，从死亡里面过到生命里面去，借着认识神，得着圣经上所应许的那真正的平安和福气。

本文摘自二零零三年六月南加州校园“真理座谈会暨福音聚会”信息

不能毁坏的生命 不能震动的国

在宇宙当中，有这样的一个生命，是不能毁坏的。……有一个国是不能震动的。你说这是不是好消息？我再讲，有神没有神先不管，有这个不能毁坏的生命，我要；有不能震动的国，我也要。我要告诉你，这个不能毁坏的生命，这个不能震动的国，都与这位是神的基督有关。

美国的九一一事件，在大家脑海里还相当新鲜。这个事情过了之后，大家听了很多的新闻报导和故事。从这些故事里面，我们就发现，无论你信神也罢，你不信神也罢，有一件事情，我看是一定的。就是大家在平安无事的时候，都觉得很好，自己靠自己，是吧？但是，有什么打击来了，有什么苦难来了，有什么危机来了，特别是来到我们旁边，我们的身上，或者是我们的国家，大家都会有感觉。让我告诉你，美国从来没有被打到他们大陆的领土上，就是六十年前的一九四一年，被打到珍珠港，也还没有打到美国大陆的领土上，但这一次是打到美国大陆的领土上了。还不止是美国大陆的领土，还是纽约的世贸大楼。这两幢楼是什么？它等于是美国资本主义的一个代表。它代表着美国的富裕，美国的钱财，美国的成功，美国的拔尖……，这两幢楼代表着各方面。这样一打，就好象打到美国的心脏里面一样。它是一个表征，这样一打，大家都有感觉。

这个感觉是什么？你信神也罢，不信神也罢，大家都有同样的感觉：我们这个生命实在是软弱的。就是没有打到你身上，你看一看电视，看见那些人在哭，看见人在那里跑，看见人那里受不了，你一定有感觉。有一个人，他是在第二幢，从七十几楼跑下来。从撞第一幢到撞第二幢间隔的时间，大概是十八分钟左右，他就是刚好用十八分钟，跑到楼下来，那个飞机就撞过来了。他是个美国人，他说什么？他说，“You do not know how fragile human life is until it is measured by eighteen minutes.”你懂吧！就是用十八分钟来衡量人的生命，那个时候人就觉得生命是多么的脆弱。不管你信神不信神，你就是感觉这个生命一下就熄灭了，一下就不见了，一下就没有了。

不单是人的里面觉得生命不可靠，我看没有一个人想到，那两幢世贸大楼，那么快就从上面滑下来！没有人想到。

撞了，烧了，但是想不到一个小时之内两幢楼都哗啦一下变成七层楼那么高，灰飞烟灭了！一百层变成七层楼那么高，想都想不到。那真叫人人里面都受到震撼！不但里面的生命不可靠，外面的环境也是经不起震动的。一撞，最强的、最高的、结构最好的楼房都倒下去。你看生命不可靠，环境也不可靠。我再讲，不管你信神不信神，你里面自然而然就有这个感觉。

我信主四十几年了。那一件事情发生的时候，我马上觉得生命的脆弱，和环境的不可靠。当时，我就想到圣经中的两节经节。第一节说，“不能毁坏的生命”（来七 16）。竟然在宇宙当中，有这样的一个生命，是不能毁坏的。第二节说，“有一个国”（国就是一个境界，一个领域），有这样的一个领域，这样的地方“是不能震动的”（来十二 28）。你说这是不是好消息？我再讲，有神没有神先不管，有这个不能毁坏的生命，我要；有不能震动的国，我也要。这个不能毁坏的生命，这个不能震动的国，都与这位是神的基督有关。

壹 不能毁坏的生命

我们现在来谈谈这个“不能毁坏的生命”。不能毁坏，英文或原文，它的意思就是 indestructible，意思是不能毁坏的；它还有一个意思，就是 indissoluble，意思是不能消除的。这生命不但是不能毁坏的，还是不能消除的。换一句话说，就是它永远存在、无穷无尽。请你告诉我，宇宙当中有什么东西是无穷无尽的？但圣经里面所讲的这一个生命，却是无穷无尽的。为什么呢？因为这个生命是神的生命。祂没有起初，也没有尽头，神是自有，也是永有的一位。因此，祂是永恒的一位，祂的生命是无穷无尽的。

这一个不能毁坏的生命到底是什么生命呢？可以确定，绝对不是你我的生命。现在医学高明，能让人活的长久一点，但是再长，也就长个几年嘛，结果还是有穷尽。人到了今天，还是盼望能够找到一个长生不老的药。可是，吃这个吃那个，对不起，最后还是进棺材。你说对不对？我问问大家，你的前途是什么？是不是这个学位？其实，你我最终的前途就是一副……（大家笑）永远睡觉的地方，几片木头，是不是这样？是呀！为什么呢？因为人的生命是一个会衰败的，是一个必死的生命，是脆弱禁不起打击的生命，是暂时且绝对要过去的生命，有尽头的生命，有限的生命！这就是你我的生命，因为这个生命是受造的。但是，宇宙当中的确有个生

命是永远的生命，无穷无尽的，这就是神的生命，是非受造的，是超越时间、空间的，是不能毁坏，不能消除的生命。

这个生命不但是永永远远的生命，也是复活的生命。圣经有这样一个事实，就是有复活这件事。复活与生活不一样，什么是复活？复活就是再活一次。圣经告诉我们，这个生命是一个复活的生命，怎么讲呢？曾有一个奇妙的人，从外面看，祂各方面都与你我一样。但是，祂里面与你我不一样。祂外面道道地地是个人，但是，祂里面完完全全是神自己。两千年前，这个奇妙的人就是神成了肉体的耶稣基督。一面祂有人这有限的生命，另一面祂里面有神那不死的生命，不能毁坏的生命。这里面的生命是能经过死的打击，也能经过死的考验的生命。

有一天，祂进到死里。圣经告诉我们，祂为你我受了死的苦。使徒行传二章二十四节说，“神却将死的痛苦解除”。这说出死是有痛苦的。我不敢想象，九一一事件，有些人从九十九楼跳下来的情景。你想，火烧来烧去，而人被火慢慢烤死或被烟熏至死，是多么痛苦！跳下楼也许快一点，痛苦少一点。可是，快也罢，慢也罢，都同样经历死的苦楚。难道他们跳下去的时候不痛苦吗？哦！亲爱的朋友们，我告诉你，死是有痛苦的。但是，却有一位耶稣，祂为你我受死。圣经讲，祂为我们尝了死的滋味。死是有它的滋味的，现在你我还不知道，但是，祂为你我尝了这个滋味，祂被钉在十字架上至死，祂就进到死亡里去。祂的的确确是个人，祂死在十字架上，就为我们受尽死的痛苦，为我们的罪作了神的羔羊。

感谢赞美主，这位耶稣祂里面有另外一个生命，就是神的生命。这一个生命不但是永远的，也是可以经过死的考验的。三天之后，祂这人又从死里面复活，从死里面出来了。圣经讲阴间，是指在地下有一个把所有死人拘留的地方，就是死人所在的地方。祂经过了死亡，甚至经过了死亡，这个生命经过死，却胜过死和阴间，又活过来了。祂今天手中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这就证明祂在这里控制这个东西，祂是掌权的，祂是胜利的。

古今中外，除了这一位以外，没有一个人是胜过死的。希伯来书二章十四至十五节告诉我们，祂不但胜过了死，祂还借着死，废除了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在这个宇宙当中掌死权的魔鬼，是神的对头。祂胜过了魔鬼，而且把它废掉。废掉它是为要释放我们这些人。圣经讲，我们这些人一生因

为怕死，就成为一个被奴役的人，一生为奴，在恐惧之下生活。但这位主耶稣，祂胜过了死亡，是为要把我们从这个惧怕里释放出来，这实在是太好了！今天这位主耶稣，祂活过来之后，就成了一个无所不在的生命的灵。不要以为这是神话，这是一个事实。亲爱的朋友们，这个灵就是不能毁坏的生命，也是复活的生命。祂要带着这个生命进到你我的里面，成为我们的生命，好叫我们能够在这个会朽坏、受造的生命以外，得到另外一个不能毁坏的生命，也就是神的生命。今天这一个生命就等着你我接受。

什么是信？信不是用你的头脑去相信一个东西，信就是打开你的心和你的灵，把这一位是复活生命的耶稣接受到你里面去。你不需要用你的头脑去硬着要相信，只要把你的心向这位耶稣敞开，把祂接受进来，这一个接受就是信。你把祂接受进来，祂在你的里面就成为你的信心。不但如此，祂进到你的里面，就把这个不能消除的生命也带到你的里面。所以，我们这些信主的人是满有盼望，满有把握的。虽然，事情也发生在我们的身上，我们也有难处，我们也在肉身里面，这个物质的世界里面，我们也经历了这些死亡的东西。但是，我们里面有了这个复活的生命，就无所畏惧。所以，耶稣说，“我是复活，我是生命，信入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约十一 25）

我有时候想，要是我在那个九十九楼，哇！我会怎么办？上面我没得去，下面没得逃，等于就是等死了。我们说到等死，实在说来，若是没有神，对不起，你我今天晚上在这里就是等死。你说对不对？他们没有几分钟，你我还有几十年，以为时间还很长，其实很短，一下就过去了。他们时间很短，好象没有什么机会，今天你我时间还长一点，这是神的恩典，给我我还有个机会。你我今天能够听这个福音，就是神的怜悯临到我们众人。

我看到，我也听到，那些逃出来的人说，那时他们全都在祷告，有的人还不知道谁是神呢！反正他那个时候就是要祷告。人在那种情形之下，他就呼天，是不是？他虽然不知道神是谁，但他就觉得需要抓住这个宇宙中的主宰。你说是上帝也罢，你说是神也罢，反正里面那个感觉人人都有。没有一个人能在那里讲笑话，没有一个人能在那里谈买卖，个个都在那里呼喊，个个都在那里求告：“神哪！救救我吧！救救我吧！”

其实，不需要等到那个时候，今天我们就可以祷告，简

简单地把基督接受进来。有从国内来的人说，这一套我们还不清楚。让我告诉你，他们也搞不清楚。只有几分钟，我要怎么跟他们讲这位神是真的还是假的？只有十八分钟了，他们只能快快接受。接受就接受，不接受就不接受。不接受，就跳下去，跳与不跳也差不了多少，死亡就要来找你了。哦！亲爱的朋友，今天就接受吧！不要等，今天就接受。主耶稣现在正等着你！祂已经成了这个灵，无所不在，就在你的口中，也在你的心里。祂虽然看不见，却是非常实际，非常便利的。

经历过的人都可以跟你讲，这不是心理作用，不是迷信！每个人一生都会经过很多的麻烦，很多的事，很多的难为，很多的打击！各样的打击，有的时候是身体上的，有的时候是心理上的。这一切都叫人软弱，叫人受压，叫人倒下去。有的人受不了这些打击，就患了精神病，就变态了。这是因为，人自己的生命是没有能力的，是可毁坏的。我们可以见证，接受了主耶稣以后，我们也受打击，也有难过的地方。明天，我们几位弟兄就坐飞机到新泽西去，因为，那边有我们亲爱的弟兄就在九十五楼，他过去了。但是，我们不绝望。为什么呢？因为我们虽然身体会死，但是我们里面有一个永远的生命，这个永远的生命叫我们满有把握，叫我们得胜有余。我们能够在极困难的时候，还能夸胜，还可以喜乐，还可以满有安慰。我相信弟兄过去的时候，他是在得胜的行列里。哦！感谢赞美主，我们里面的确有一个复活的生命。这一个复活的生命，叫我们人生过得有力量，有满足，有把握。

贰 不能震动的国

我们里面这个神的生命是不能毁坏的，但是外面还是可以震动。圣经告诉我们，有一天，天要被震，地要被震，所有的受造之物都要被震动而拿去。但圣经也告诉我们，这一个震动就把那些可震动的拿走，而叫那些不能震动的能够长存。

请问，你知道什么是不可震动的？地上有哪一寸的土地是不可震动的吗？我看没有，没有一个地方是那么安全。我们人哪，真需要安全感！请问大家，你有安全感吗？你是从国内来到美国，美国是自由国家，现在也不那么安全了。美国是最安全、最稳定的吗？来错地方了，这里一点也不安全。这个地球哪里有安全的地方？今天，人哪！完全没有安全感。所以，你必须寻求一个不能震动的国。圣经告诉我们，有这样一个国度，有这样一个地方，是不能震动的！你我若有

一百万美金，你会要买这一个地方，我也会要买这一个地方。但是，今天我要告诉你一个大好的消息，这个地方不需要你花一文钱，你只需要接受主就可以得着，这是何等的福音！

什么是不能震动的国？不能震动的国就是神的国。神既然是永远的、不朽坏、不毁坏的，祂的国也就是不能震动的。那么，你我怎么样能进到这国里？路在哪里？路就是重生，路就是把这位主耶稣，这个永远的生命，接受到你我的里面去。祂这是灵的生命，就要进到你的灵里，就把你的灵重生了一次，给你一个新的生命，叫你成为一个新造，一个新人，你就得着重生，你也就生到神的国里了。今天我们信主的人，都是已经重生，在神国里的人。亲爱的朋友，你也可以得重生，你也可以得到这个神的生命，你也可以马上进到神的国里面。祂要拯救我们众人，叫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就是魔鬼的权势，而迁入到神爱子的国里。这个神爱子的国就是神的国，就是不能震动的国。

虽然这个国是属灵的，是看不见的，却是你我可以经历的，这就是今天我们所经历的召会生活。刚才有一位姊妹见证说，她曾经问，神在哪里？耶稣在哪里？她后来发现，神就在召会里。她的见证是真实的，神在这里！召会就是神的国，神的国在这里，这个地方就是不能震动的。

罗马书十四章十七节说，“因为神的国不在于吃喝，乃在于公义、和平、并圣灵中的喜乐。”弟兄姊妹在灵里面所享受的召会生活，那才是真正的安全，真正的保护。这个召会生活不在乎吃喝，乃在乎公义、和平、并圣灵中的喜乐。我可以作见证，我在召会生活里四十年了，这个地方是最安全的。你有什么事情，快快来找弟兄姊妹，快快来聚会，快快来和弟兄姊妹生活在一起，这里是最安全的地方，外面可以震动，但是灵里面的召会是不能震动的。

今天，我们在召会生活里面，能够满有恩典与平安。恩典就是神作我们的享受，平安就是恩典所产生的光景。我们所传的这位神，是一个里面不能毁坏的生命，也是一个外面不能震动的国。

接受这个生命和国度有两步。第一步，就是相信主耶稣。第二步，就是要受浸。受浸就是浸到水里面，也是浸到灵里面。这样一信、一浸，你就得着了生命，也进入了国度。阿利路亚！里面不能毁坏，外面不能震动，这是何等逍遥的事！感谢主，这就是神为我们所预备的。朋友们，现在就把这位耶稣接受进来，得着祂这不能毁坏的生命，进入祂这不能震

出埃及记里的基督(续)

神呼召我们，不是要我们上天堂。祂呼召我们，乃是要呼召我们到神的目的地，流奶与蜜之地。祂呼召我们，不是光要我们脱离地狱，脱离埃及。祂呼召我们，更有一个积极的目的，就是要我们进入神所要赐给我们的那个流奶与蜜之地。

伍 基督作神子民的拯救—脱离法老的抗拒与冲突

基督的血叫我们脱离了神的审判；基督的肉叫我们能够得到力量。当我们这样接受祂的时候，我们就有一个新的开始，这就是基督作我们的救赎。但是，以色列人脱离了神的审判，这只是一面。另外一面呢，他们必须脱离撒但的系统，就是法老所控制的埃及。所以，在这里基督不光是我们的救赎，祂也是我们的拯救。救赎，是叫我们脱离一个不合乎神心意的地位；拯救，就叫我们进入一种新的生活里面。所以，我们信主之后，基督不光给我们一个新的生命，更是给我们一种新的生活。我们以前是什么生活呢？前面已经讲过，是一种在享乐里面，又是在罪恶里面，又是在捆绑里面的生活。但神的救恩，不光是救我们脱离死亡，脱离永远的审判，更叫我们脱离一种被撒但奴役的生活。所以，在这里基督就作我们的拯救。

一、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这样说，容我的百姓去，在旷野向我守节（出五 1）。

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这样说，容我的百姓去，这点很重要。你是谁？你不是撒但的，你不是Rockwell的，你不是Hughes的，你是神的。神说，容我的百姓去，在旷野向我守节。我们基督徒的一生，就是一个节期。救恩，就是把我們带到这个节期里面。在埃及三百六十五天，天天都是苦工，没有放假的。今天我们说，作事一年有两个礼拜放假，这是国家定的。或久一点，四个礼拜放假，其实放假的时候也不是放假。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撒但都是在那里奴役我们。什么是真正的放假呢？乃是当我们被基督拯救了，我们就被拯救到祂里面，那个时候就是我们过节的时候，那才是真正的放假。所以，救恩就是把我們带到旷野去守节。但是，我们要去并不容易。因为我们大家都知道，人要信主，撒但是多方地搅扰。

二、当天法老……说，……你们要把更重的工

法老说，我要把更重的工，加在这些人身上，叫他们劳碌。撒但的诡计就是叫你劳碌，劳碌你就忘记，就不去想这些永远的事了。你劳碌就不会认识你灵里面的需要了。撒但就叫你劳碌，叫你麻木，不听“虚谎的言语”。撒但就在你耳中说，什么信主，什么聚会，什么为着神的建造，又是为着神的经纶，这些都是虚妄的言语。从撒但来说这些是虚妄的言语；但从我们来说呢，就是福音。哥林多前书一章说，神的福音，对不信的人，就是那些正在灭亡的人，是愚拙的。神的福音，不信的人听起来，就象是一些虚谎的言语。对我们正在得救的人却为神的大能（林前一 18）。

三、我要以你们为我的百姓，我也要作你们的神，你们要知道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是救你们脱离埃及人之重担的（六 7）。

祂说，我要以你们为我的百姓，我要作你们的神。这神是全丰全足的神，要作我们的神。也就是说，我们所需要的一切，都可以在这位神里面得到。在旧约，祂说，我是全丰全足的神。意思是说，有一个母牛，有一个很大的乳。这好象是一幅不太文雅的图画，但是，这就是旧约里面“神”这个字的意思是“El Shaddai”。Shaddai 就是带着乳的一个乳牛。换句话说，这样一位全足全丰的神要作我们的神。我可以向大家作见证，我信主得救以后不久就蒙召了，蒙召来事奉主。事奉主以后，神就成为全丰全足的神。虽然没有在世界上劳苦，但是神从来没有叫我们缺乏。物质上没有缺乏还是小事，属灵上更从来没有叫我们缺乏。这位神成为我们的神，祂的名字是耶和华，耶和华就是“我是那我是”，就是那“永远的我是”，就是那独一无二的“是”。全世界都不是。你追求爱，爱不是，到了一个地步，它就不是；你追求家庭，家庭有一天又不是；你追求安全，安全也不是。在这整个宇宙当中，只有耶和华是。祂的名字叫耶和华，耶和华的意思就是 I AM WHO I AM，就是 EVER EVER AM。永远都是 AM，就是永远都“是”，“现在都是”。你说，我需要安慰，祂就是安慰，世上那些所谓的顾问没法给你安慰；你说，我需要安息，祂说，我就是安息，你若没有我，你就没有真安息。所以，你要什么，祂就是什么。祂是 I AM WHO I AM，“我就是耶和华你们的神，是救你们脱离埃及人的重担的。”当我们得着这位“我是”的神的时候，我们就能脱离埃及的重担。

四、我也说，要将你们从埃及的困苦中领出来，……到流奶与蜜之地（三 17）。

神呼召我们，不是要我们上天堂。祂呼召我们，乃是要呼召我们到神的目的地，流奶与蜜之地。祂呼召我们，不是光要我们脱离地狱，脱离埃及。祂呼召我们，更有一个积极的目的，就是要我们进入神所要赐给我们的流奶与蜜之地。流奶与蜜，是指丰丰富富说的。奶跟蜜都是动物和植物的生命调和在一起而产生出来的产品。换句话说，就是神要带我们进入基督的丰富里面。我们信主，不光是在地位上蒙神救赎，更要蒙神拯救脱离一种的生活，而进到另外一种的生活里面。所以，歌罗西书第一章十三节说，“祂拯救了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把我们迁入祂爱子的国里。”然后，在祂爱子的国里面，我们是与众圣徒在光中一同得到的一个分。这个分就是包罗万有的基督，今天的流奶与蜜之地。那时所有的以色列人，都被带到迦南地，得到一分。今天我们在基督里面，也都得到在基督里面从天上来给我们属灵的分。

五、十二次的冲突暴露了世界与属人生活的真相

在这里，法老就不肯放人。我记得，李弟兄说，他要全时间事奉主的时候，他的老板就不肯放人。用各种的方法来谈判，引诱，然后要来把他留住，叫他不要去事奉神。但是他挣扎来，挣扎去，结果他就胜过了。从那天开始，他就走了事奉神的路。所以与法老的十二次冲突，把这个世界的光景全部暴露出来。

摩西跟法老的头两次冲突，就什么都没有作，只是谈判。摩西跟法老谈判，就是用杖变成蛇。神叫摩西说，你把杖丢在地上，它就变成蛇。摩西的杖，就是代表他生活的支持，他生活的保障。有工作就是有保障。但是神叫摩西把它丢在地上，就暴露出那拐杖后面原来就是魔鬼，它是一条蛇，这就是世界真实的光景。然后，下面就是十灾。这十个灾分作四组。第一、二、三个灾就是血灾、蛙灾，还有虱灾。头三个灾，带来很多的麻烦。水变作血了。河应该出产好的东西，结果青蛙都跳出来了，造成很多的麻烦，但是它对人没有损伤。

接下来就生出了蝇灾、疮灾、瘟疫，这三个灾开始对人有所损害。然后，再接下来的三个灾，就是天上不是下雨，而是下冰雹；风吹来的不是和暖的水分，而是吹来蝗虫；最后，天空不是光明，乃是黑暗。这三组灾害说明，神转换环境，变换环境。最后一组是灭掉所有埃及的头生生命。

这十个灾，加上开头两次法老和摩西的冲突，就描绘出整个世界真实的图画，也说出魔鬼今天是怎么控制人，要人落在他底下。第一，是谈判；第二，是暴露；第三，是在这个世界的背后，给你麻烦；第四，是看见这个世界给你损害；第五，是一个污染的环境；最后，你就看见这个世界是除灭人生命的。这十个灾也告诉我们，神是先和法老谈判；谈判完后，就把这个世界真实的情形暴露出来。我们原来以为世界都是漂亮的，但有一天神给你看见后面都是死亡，你所靠着生活的水都是血。然后，应该产生水产的，却产生青蛙出来。路上的尘土是产生植物和谷类的，结果尘土统统变跳蚤。天空应该吹来和暖的空气，结果吹来都是苍蝇，传染的瘟疫。海、陆、空，统统都是死亡的来源。

六 以色列人过红海—受浸的预表

十二次的冲突暴露了世界真实的光景，神就伸出祂的手来，为着百姓实行拯救。这个拯救就叫他们脱离旧的生活，进入一种新的生活里面。

(一) 借羔羊的血脱离神的审判，借受浸的水脱离撒但的奴役

在五旬节时，彼得站起来传福音。他们听了，不是说讲的真好，我们应该回家了。不是这样。他们是说，我们该怎么作，才能使我们脱离这个罪恶的世代？换句话说，我要怎样行才能有一种新的生活呢？彼得说，你们大家要奉主耶稣的名受浸。受浸就是一种过程，叫我们脱离旧的生活，进入新的生活里面去；受浸就是借着水得救。借着血叫我们脱离神的审判，借着水叫我们脱离撒但的奴役。我们不光是在客观上脱离神的审判，更是在主观上要脱离撒但在我们身上的奴役。所以，约翰一书五章六节说，“这借着水与血而来的，就是耶稣基督”。祂是借血和水来拯救我们。血救我们脱离罪恶，水救我们脱离世界，叫我们能够归于神。

(二) 受浸使我们的救恩稳妥

如果你还没有受浸的话，撒但还会借着世界缠累你。但是，你一受浸，你对你的亲戚朋友说，我今天去受浸了，我今天要归入主的名下，这就会叫你的救恩更稳妥。不是说你不受浸就不得救，你不受浸你还是得救的，你只要信主耶稣你就是得救了。但是，得救有程度。你要叫你的得救更稳妥的话，你最好就去受浸。所以，在新约圣经里面，所有得救的人统统都去受了浸，没有一个是光信主而不受浸的，所有

信主的人都去受浸。他信主了，他就得救了；但是，他受浸了，就叫他的得救更稳妥。

你看以色列人脱离了埃及，他们是得救了，但还不是很稳妥。如果法老改变了主意，他还会来追。受浸就好像是结婚。婚前女孩子和别的男孩子来来往往，现在不要和他来往了，他还会来追她，所以女孩子去结婚，结婚后他就不追她了。这个受浸就是一个见证，向世人、向天使、向神、向鬼作见证：我今天结婚了，我今天完全归入神了。你这样见证，他追、追、追，追到那里，他就没得好追了，他就不追了。所以，受浸就叫我们的得救更稳妥。因此，你要你的信主和得救是稳妥的，你就一定要受浸。

(三) “浸入基督” (加三 27)

我们受浸是什么意思呢？就是浸入基督。受浸就是埋葬我们的旧人，叫我们联于新人。受浸不是联于一个宗教，也不是入一个会，乃是联于一个活的人位，就是我们这位救主，这位救赎主。

(四) “在受浸中与祂一同埋葬，也在受浸中，借着那叫祂从死人中复活之神所运行的信心，与祂一同复活。” (西二 12)

联于祂的复活，这就好象刚才我用结婚的比喻。就是你结婚了，你就联于你的丈夫。照样，我们受浸就是我们联于基督。在受浸里面与祂一同埋葬，在受浸里面借着那叫祂从死人中复活的神所运行的信心，与祂一同复活。

(五) “借着水安全得救” (彼前三 20)

彼得前书三章二十节有这样一句话，就是“借着水安全得救”。得救有好多种。有一种是仅仅得救，有一种是安全得救。你如果要安全得救，你就要借着水。不是说你不受浸就不得救，你一信主就得救了。但是，你若受浸的话，你就安全得救，这里说是借着水来安全得救。

陆 基督作神子民的供应

感谢主，基督不光是我们的救赎，基督也是我们的拯救。祂救赎我们脱离神的审判，祂也拯救我们脱离撒但的奴役，叫我们到神的山上来事奉祂。我们得救以后就过这样一种生活。这种生活不再是撒但奴役的生活，乃是一种接受基督作我们供应的生活。我们得救以后，天天享受基督在三方面作我们的供应。第一，基督作我们的医治；第二，基督作我们

生命的丰富；第三，基督作我们的粮食。以色列人一出埃及以后，他们就经历这三个方面。

一、基督作医治的树，将苦水变甜-玛拉的预表

(一) “到了玛拉，不能喝那里的水；因为水苦，所以那地名叫玛拉。……耶和华指示他一棵树，他把树丢在水里，水就变甜了”（出十五 23, 25）。他们经过的第一站叫玛拉。玛拉就是苦水，苦的意思。这个字就是代表苦水。我们基督徒不能说，信了主以后就没有受苦，基督徒也有苦难。但是，在每一个苦难里面，基督都是我们的医治。摩西把一棵树丢在苦水里面，那苦水就变甜水，就称那个地方叫玛拉。

(二) “祂在木头上，在祂的身体里，亲自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向罪死了，就得以向义活着；因祂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彼前二 24）。

在我们人生的环境里面，虽然我们得救了，信了主，但也经常会有很多的苦难，痛苦的事。在彼得前书里说的十字架就是那棵树，那根木头。把这个木头主观的接受到我们里面来，就把所有苦的情形变为甜的。所以，这里说，祂在木头上，在祂的身体里面，亲自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向罪死，就得以向义活着；因祂受的鞭伤，我们就得了医治。主天天都在医治我们。有的人得救以前有很多的苦，满身都是伤痕。也许是被世界打伤的，或被自己的亲人打伤的，有很多的伤。但他得救以后，基督就成为他的医治。每一次当我们亲近祂的十字架，祂的十字架就化为我们的医治。

二、基督神圣生命的丰富，使神百姓发旺并得胜-以琳的预表

(一) “他们到了以琳，在那里有十二股水泉，七十棵棕树”（出十五 27）。

南加州这里棕树很多，都是一直升上去，一直长上去，在上面有棕树枝。这个就代表得胜、高超、发旺。我们得救以后，基督成为我们的供应。每次我们摸着祂的时候，祂不仅是我们的医治，也成为我们生命的供应，叫我们的苦水变成甜水，叫我们经历祂的发旺，经历祂的得胜。

(二) “节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稣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入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耶稣这话是指着信入祂的人将要受的那灵说的；那时还没有那灵，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约七 37-39）。

所以，主耶稣说，人如果渴了，就可以到祂这里来喝。信入祂的人，要从祂的腹中流出活水的江河来。这个江河不是单数的，是多数的，是十二股，是七十股，有喜乐、和平、安息、忍耐，都是圣灵的果子。不是一种的，是多种的。这就说出基督神圣生命的丰富。

三、基督作生命供应，解除饥饿并重组百姓-吗哪的预表

(一) “早晨在营四围的地上，……有如白霜的小圆物，……这就是耶和华给你们吃的食物，……这食物，以色列家叫吗哪；样子像芫荽子，颜色是白的，滋味如同搀蜜的薄饼。……以色列人吃吗哪共四十年”（十六 13, 14, 15, 31, 35）。

以色列人在埃及的时候，他们整天都吃什么呢？吃黄瓜、西瓜，还有韭菜、蒜、葱，吃得满口都是臭味。不光是这样，人吃蒜多了，就被构成蒜了。你就被埃及的食物组成，你就成为埃及人了。

(二) “我就是生命的粮。你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还是死了。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叫人吃了就不死。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活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的生命所赐的”（约六 48-51）。

所以，到旷野以后，神就给他们一种属天的食物，天上的粮食。这天上来的粮食除去他们的口味，也重组他们的全人。这个食物就叫“吗哪”。“吗哪”是什么意思？吗哪就是“这是什么”。他们不知道这是什么东西，在埃及从来没有见过的。就象我们没有信主以前，我们从来都不知道“晨兴圣言”是什么，基督是什么。你不知道，因为基督就是奥秘的，祂对世人来说是很奥秘的。他们不知道我们究竟在享受什么。吗哪是在早晨来的，所以，你一定要每天早晨起来，好好地用早晨最好的时间来亲近神。感谢主，祂就是这样作我们的救赎，作我们的拯救，作我们的供应。（未完待续）

本文摘自二零零三年三月 USC, UCLA 校园特会信息

主啊！我这一生在于你

八年前的我，怎么也不会想到今天能为这位神作见证。这正是“在人所不能的事，在神却能”（路十八 27），也正如经上所述：“祂的道路高过我们的道路，祂的意念高过我们的意念。”（赛五五 9）

一九九四年九月，带着万丈雄心，我开始了在美国求学，也追求人生的生活。我清楚地记得，接待我的第一个家庭是一对基督徒夫妇。要去的这所大学也很特别，是所基督教大学。从日后的接触上讲，我对他们颇有好感，也参加过聚会。但一谈到信基督啦，救赎啦，我内心总有一个拦阻。一方面，从小成长的背景和所受的教育给了我强烈的无神观念。更重要的是，我认为当时的我，是有理想和抱负的，是有人生意义和目标的，并且正在一步一步实现我人生的价值，而信主这类事对我来说是虚无飘渺的，会浪费时间。

神爱我，也有忍耐。祂给了我足够长的时间，由着我去运用自己的心思、能力为前途盘算，为学业拚搏，当然也是在躲避祂。

两年后，因着更改专业，我转学去一所州立大学。搬家那天，一群基督徒朋友自愿组成车队，开了两个半小时，把我一家送到目的地。应该说，那次转学对我个人学业、前途是向上进了一层。照我估计，三年内可以拿下两个硕士学位，并且我选择的两个专业，包我能找到不错的工作（反正这个不行，那个还行呢！绝对保险）。这样，随后事业、身份、经济等等问题，都会随之改变。

然而，事与愿违。这个愿违，不是象写小说那样，为了抓住人好奇心，故意插进了一个情节。这个愿违，实在说出世事难料。人的本意都是求一帆风顺，但你知道吗？当人生行走在与一个源头、与一个根本慢慢脱节时，你就离开了一种特别的保守，一个平安的承托。好象你越走越远时，越走越高时，会慢慢觉得吃力，觉得挣扎，觉得原来明确的前途突然间变得暗淡不明了。当然，对于可能出现的困难，出国前是有心理准备的。我也读了不少象弗洛伊德，这样的心理学书，对文学、哲学、音乐和体育也有爱好和领悟。可是，你知道吗？这些东西拿到现实中，开头还行，日子一长，就显得穷于应付。就好像我为人生选上了一个筵席，但酒提早

用完了。于是，生活中有了起伏，与现实有了碰撞。慢慢暴露出我内心那片空虚，那种急功近利，投机取巧的人生态度，待人处事也显得急躁而张狂！

三年末了的那个学期，几件原先看不起眼的小事汇成一件很大、很大的事件向我“砰”的一声压来。什么事呢？学期结束时我的那位教授给了我一个“F”！那时我已在西雅图一家计算器公司工作，学位估计也快到手。你说他那个时候给我一个“F”，对我意味什么？照人的说法：“你小子这次是死定了，你晓得吗？”我没路了，作学生的一切都没有了。我那时非常不甘心，非常挣扎！我甚至到学校与他们理论。人的办法都使尽了，还是没用。最后，只好把刚开始几个星期的工作放下，开车回到学校。我那时真是进退两难啊！那一天，整个空气对我来说是凝固的，我的人生仿佛静止了。五年的辛苦，转眼成空。人一下子好象被一个什么东西折断了、抛弃了。

六月十四日，我一生难忘。白天在外就象流浪，也没胃口吃饭。晚上回家，一身疲倦。我那时不知怎地随意打量一下我的家……，哦！原来住得那么简陋。又端详一下我的太太……，她脸苍白，她整个人被我的事件牵连进去，心里好象在淌血，十分痛苦。我又看看我的孩子……，她好象一下子长了五岁。我那五年好象没有怎么去管她！我那五年把什么都扑在了学业上。什么家庭生活啦，没有！什么喜乐啦，没有！那一刻是我一生最苦闷的时候。我觉得自己好委屈。也在那时候，我觉得我没有了理想，没有了能力，我的前途不见了，我人生的路一下子走到尽头了。

五年前，我不是雄心万丈来到美国吗？五年后，我竟不知该往哪里去！就在这时，我突然想起一个人来。什么样的人呢？那年转学找房子时，正好碰到他，人很和蔼，凭当时的感觉，他一定是个基督徒。我那时的整个情形，已经影响到我不能再去想我以后在美国还能做什么？而是在想，我这一生还想做什么？我到底是谁？我到美国来为着什么？我将来又往哪里去？我知道要了解这些问题，我那班朋友是不行的，非得那个人不可。但是，我不知道他当时住在哪里，只记得当年分手时，他给过我一个联络电话，我太太不知把它写在什么地方。我对太太说：“就是翻箱倒柜，也得把那个号码找到！”那已是晚上十点了。最后，感谢主，还是找到了。一个电话过去，几分钟后就到了-好象他就是等着我的。

那个晚上，我们谈了许多，人生啦、将来啦，然后谈到基督。我就问他：“到底基督是什么？”他说了许多，其中有一句我还记得。他告诉我，基督是一个人位，基督是个活的人位，祂是有着超越生命的人位，值得你用一生来追求。

“何以见得？”我似乎想要得到什么证据，他就向我讲了些经节。我以后才知道，那是约翰福音第四章，说到主耶稣遇到一位撒玛利亚的妇人，她正好出来打水，主似乎对这位妇人讲：“别看你是打水的，人若喝你的水，还会再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便永远不渴！非但不渴，他里面还会成为泉源，直涌入永远的生命！”哦！这些经节就好像一道光照进了坐在黑暗中死荫里的那个我，我对自己说，你可能日后会东山再起！但你东山再起，还会有失败，你东山再起，还会有跌倒。就好像人这一生在不停地喝水，喝了会再渴，渴了再喝。可是，你要注意噢，你喝的这水啊，是喝对了，还是喝错了，你喝的是什么水？你若喝主耶稣所赐的水，就永远不会渴，你若得着了主耶稣这个人位，你就不会再跌倒。因为，祂是你一生的把握，一生的扶持。

“那么，我怎么才能得到你说的那个水呢？”“浸入祂！”说话时，已是半夜十二点半（第二天凌晨）。我说：“既然这样，我就不要再等了。祂等了我五年，我现在就受浸吧！”我让姊妹帮忙把家里的浴盆放上水，我跳进……。当我出来的时候，我感到从未有过的舒坦。我那时的日子过得暗无天日，可是从水中出来后，我立刻觉得轻松了。好象脱了一生缠累，里面有了平安，脸上也有了笑容，那一夜我睡得非常踏实，这位神已经把我的一生启示出来了。首先，祂使我认识了我自己……，我是谁？我是这位主在创立世界前就已经拣选的，并在母腹里就被分别出来的儿女，我是祂造的器皿。我这个器皿若不盛装神，我怎么会有满足，怎么会不失败，不空虚呢？另外，我对我人生有了个清楚的看见……，外在的、物质的东西，真不值得我去倾力追求。人生真正的价值，乃在于里面那个超越的价值，那个永恒的价值。再有，这位神重新调整了我的人生态度，调整了我的生活、我的作息，以及我与周围的人、与事物的相处关系，也将我这个人调进了召会生活。

非常宝贵的是，我在这过程中，一直经历主变水为酒的神迹。我不是说，我人生的酒用完了吗？受浸后，我的事情没有结果，难处并没有过去。可是，这位神，一步一步地把我带过来了。在主的保守中，因着享受祂的生命和过召会生活，我重新得到我的学位、工作和身份。神又把我一家，从

达拉斯带到西雅图。神不但这么恩待我，还又给我添了二个儿子，我现在有三个孩子，每当回家，看着我的孩子，看着我的家庭，我心里有种说不出的感激。我想起创世记三十二章里，雅各在雅博渡口，因怕他的哥哥杀害他，向神有个感谢和求告的祷告。他说：“神啊，你向人所施的一切慈爱和信实，我都不配受得。当初，我仅以我的杖过这约但河，而如今，我却成了两队。”我想，我们这些留学生当初来美国，不就带着几个箱子吗？就象雅各拿根杖过约但河奔跑前程。虽然都有千辛万苦，可现在我有了自己的两队。问题是，这两队到底为着什么？雅各当时未必知道。感谢神，我知道。因为神启示了我……，我这两队是对应着天上的两队。天上的两队有神的经纶、神的心意，地上的两队是在作神的见证。天上的两队，有神的计划，神的保守，地上的两队有神的行走。

“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并且预先定准他们的时期和居住的疆界，要叫他们寻求神。其实祂离我们各人都不远，我们生活、行动，乃至我们的存留都在于祂。”（徒十七 24-28）（吴国宇）

在此乃是无边平安，乃是无比喜乐，
不再忧愁，不觉孤单，完全是安息，
爱何甘甜，交通何欢，处处都是诗歌，
阿利路亚，这是荣美之地。

今我登巍巍高山，在光天化日之中，
今我饮滚滚活泉，长年涌流无终，
今我得丰富，地满乳蜜，路滴脂油，
恩重重，乐哉！今我居荣美之地。

失落与满足

我来美国十七年了，转了小半辈子，从东海岸到西海岸，又从西海岸回到东海岸，最大的收获就是找到了主耶稣基督。在美国，从上学到找工作，从家庭到事业，总是感觉有我看不见的，超能的一位在看顾我，找到主耶稣后，才明白一切都是主的带领，主的恩典。

一九八零年，我大学毕业后，留在学校当助教。我是最后一届工农兵学员，当时想，戴着工农兵的帽子不舒服，应该把它摘掉。

一九八二年，我得到一个参加出国考试的机会，一九八三年年底来到美国波士顿。刚来美国时英文很差，专业也都是从头学起。心想，能拿个硕士回家也就很满足了，就可以摘掉工农兵学员的帽子了。一年后，我的导师告诉我，根据我修课的成绩，我应该参加博士资格考试。我吃了一惊，心想，我根本就没想过要读博士，自己基础也差，肯定是考不过资格考试的。在导师的鼓励下，经过一些挫折，我终于顺利的通过了资格考试，进入了博士候选人的程序。我的研究工作进展也很顺利，五年发表了六篇论文。写博士论文时，我就把所有的论文放在一起，组成了我的博士论文。

通过博士资格考试后，我和丈夫决定要一个孩子，一九八六年九月我女儿出世。一九八八年我再次怀孕，同时开始找工作。一共寄了两份简历，就得到了两个工作邀请，都是博士后的工作。其中一个，与我所学很相近，导师也希望我去。另外一个，与我所学的毫不相干，导师是世界有名的专家、以研究分子结构和生物活性关系而著称。当时，我并不知道他研究的是什么，也不知道他有名，只是对他研究的课题很有兴趣，所以就决定跟他工作。导师在电话里跟我讲他所作的事，我告诉他，我什么都不懂。他说，不懂没关系，到他那里工作的人，没有人刚开始就懂一切，只要愿意学，感兴趣就可以。

接受了这个工作邀请后，知道三月份就要去工作，可第二个孩子预产期是五月底，自己又担心是否会因为这个孩子影响工作。一九八八年二月，我顺利地通过了博士答辩，三月份搬到加州开始工作。五月底第二个孩子出生，我并没有因此而影响工作。

一九八八年九月，我带着三个月的儿子，回到波士顿参加毕业典礼。同学朋友们都为我感到骄傲，学校的校报用了大半页，登了我抱着儿子等待接受博士证书的相片。可是，我自己却没有兴奋的感觉，反而有一种说不出的失落感。

在加州工作了五年，又接到了到新泽西工作的聘书，就从加州搬到了新泽西。工作很顺利，公司的人对我也都很好，家里丈夫一直都很体贴，两个孩子也很好。可是，总是感觉缺少什么。

一个偶然的的机会，在麦当劳碰到爱英姊妹带着她的两个孩子，邀请我去参加小排聚会，去参加之后觉得很喜乐。以后每次聚会后，我都觉得很喜乐，不管一周工作多累，也盼望星期五晚上的聚会。弟兄姊妹的爱，深深地感动了我，真正体会到了召会生活的甜美。以前，我不懂为什么弟兄姊妹的爱是那么纯，后来才知道是主耶稣基督的爱在他们身上体现了出来。

一九九九年四月十日，我参加普兰斯堡区上山相调聚会，陈弟兄讲了新耶路撒冷的异象及神人的调和。他首先用拉雪橇的狗作比喻，形容我们的一生。他说：“我们的一生就象一只拉雪橇的狗，为着雪橇前晃动的一块肉，拼命地奔跑。有时跑了一辈子还没有得到那块肉，有时可能得到了那块肉，又觉得很失望。”这些话引起了强烈的共鸣，我早已感觉到，自己每次有值得骄傲的成就时，总是有一种失望和失落的感觉，而且越来越强。陈弟兄又用自己谈恋爱的故事启发我们，新耶路撒冷就是召会与基督的结合，当我们沉浸在主的爱里，我们就不会有时间和空间的概念。他的话使我明白了我所缺乏和渴望的就是主的爱，就是新耶路撒冷，神人合一。所以，我决定受浸成为一个基督徒，与主合一。

刚受浸时，我还担心家里丈夫和孩子会有不同的看法，使我为难。因为工作和生活的压力，丈夫来美国后心绪一直比较低落。弟兄姊妹们都鼓励我说，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主会安排环境使你们全家都蒙拯救。主确实是信实的主。我丈夫在转换工作的过程中，被主摸着，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他也受浸成为基督徒。感谢主，赞美主。他受浸前后的几个星期，却是我们来美国后十六年中，最幸福的几个星期。是主的爱转变了他对世界和工作环境的看法。是主的大能，给了他信心和力量，使他对生活有了新的认识。我们全家都为他的转变高兴，更为他的转变感谢赞美主。以前，丈夫对孩子的缺点看得较多，孩子们因怕挨骂，

尽量避免与父亲在一起。丈夫信主后，对孩子们的优点注意得多了，批评的话逐渐减少，鼓励的话逐渐增加，孩子们也逐渐和父亲亲近了。

我们全家都感谢主耶稣基督对我们的爱和恩典。有时我们稍微离开主，我们的生活就会出现失落，但每当我们共同追求主的时候，我们的生活就充满了欢乐和满足。我们是何等有福的人，有主耶稣作我们的朋友，替我们担当了罪孽和忧愁，祂才是我们真正的满足。（张丽台）

何等朋友，我主耶稣！担我罪孽负我忧；
何等权利，能将难处到主面前去祈求。
多少平安屡屡丧失，多少痛苦无须受；
无非我们未将万事到主面前去祈求。

<新人见证>

同蒙主恩

十多年来，我们所经历的一些事情让我们看到，这世界上任何人、事、物都不可能是稳定的。唯有这位创造宇宙万物的神是稳定不变的，在祂并没有变动的影子。

感谢赞美主，很高兴能有这样的机会来见证我们夫妻所认识的主耶稣，这位宇宙中唯一的真神，一同诉说我们蒙受主的恩典。

哦，主耶稣！我从心底的深处呼求祂

我（李彬）从小是在无神论的环境下长大。所受的教导，就是要好好地读书，将来才能有作为。因此，我从学校到学校，一直读书，是个很简单的人。很少去思考象人生的意义这类的问题，更没有想到要去认识和相信一位看不见摸不着的神。

我在一九八九年的夏天来到了美国的东部当研究生。为什么要来到这个遥远而陌生的地方？为了求学？当时并不是很清楚。一个新的生活就这样开始了。

一个偶然的机，我的室友在图书馆认识了一位教授，这位教授是一位基督徒。一天，他邀请室友和我去参加他们的晚餐聚会。我从来没有这样的经历，对这样的聚会很好奇，没有犹豫地答应了。在聚会中，给我感觉最深的是他们唱的诗歌。有些诗歌很激昂。他们很释放地大声说“阿们”；有些诗歌又很温柔抒情，给人带来平安、恬静的感觉。从他们的表情可以看出，他们真是从心底发出这种感觉。这是一次新鲜而又难忘的经历。可是，我当时还是没有觉得基督徒所信的神和我有任何关系，没有觉得对神有需要。就借口学业忙，几乎就不再去参加他们的聚会了。

可是，这位我还未认识的神没有放弃我，祂的爱也借着祂的儿女们临到了我。在实际的生活上他们照顾我，他们也把基督象一件至宝那样介绍给我，他们对人的爱心和对神的忠信令人感动。有一次，一位弟兄约我一起去另一位弟兄家聚会。我们约好在我家见面。我从学校回家后准备小睡一下，没想到一睡就是一个多钟头。醒后，出来看到那位弟兄还在门外等着，已经很久了。这件事使我深受感动。

有相当的一段时间，有一位说英语的白人弟兄(后来知道他是当地教会的负责弟兄)每天清晨都来到我们的公寓，来和我们一起读圣经，并且帮助我们实际的生活。他不仅带我们读圣经，还教我们怎样来接触神。他告诉我们，圣经里说，“祂对一切呼求祂名的人是丰富的。因为凡呼求主名的就必得救”(罗十 12 下-13)。所以，一个接触神便利的路，就是呼求主耶稣的名。这的确是意味深长的话，但我起初听到这席话时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感觉。

在这之后不久的某一天晚上，已经夜深人静，可我却久久不能入睡。坐在床前，看着窗外满天的星，生活上的压力、学业上的焦虑、对亲人的思念、身心的疲惫……，都一齐压来。我真是软弱至极，我开始问自己，为什么来到这个异国他乡？这时候，我想起那位弟兄所说的，就闭上眼睛，开始试着呼求主的名：“哦，主耶稣！哦，主耶稣！请你来帮我。”从心底的深处这样呼求，一直呼求。正如诗歌 210 首的第四节所唱的：

我正呼出我的忧愁，在你慈爱的胸臆；

吸入你的喜乐保守，吸入你的甜安息。

我是呼出我的愁苦，呼出……

渐渐的，我就平静下来。这样呼求不久，真奇妙，我里面就有了平安，我还感觉到我脸上有了笑意……这样的甜美经历之后，我又开始参加基督徒的聚会了。我的心开始对神和祂的话敞开，开始认识祂来到地上成为人，为我们罪人所完成的救赎，以及祂完整的救恩。借 呼求祂的名，我也渐渐对神有感觉……。来美国半年后，我就受浸归入主耶稣基督的名。得救之后的喜乐溢于言表，我常向同学们讲到我所信的这位神，巴不得把我得到的这个宝贝和大家分享。我也开始享受召会生活，我天生是一个很安静，甚至是不太合群的人，和弟兄姊妹在一起的召会生活，让我脱去了一些孤僻的个性。在一个暑假，我还搬到弟兄之家，来和弟兄们一起晨更，一起做饭，一起探访。弟兄和睦相处享受主，真是何等的美！

主超越的恩典

我(王阳)于一九九零年春来到美国，那时我先生李彬已经信主。我参加聚会半年后信主得救。信主后就对我她她有很重的负担，要向她传福音。那时她全家还在国内，物质生活很好，我就迫切向主祷告。赞美主，祂是又真又活的神！

主垂听祷告，把我她她全家带到美国，并眷顾她们的生活，而且我她她全家也信了主。我为此特别感谢主。

后来，我先生的工作出了问题。我们可能要搬家，我可能要转学，不知何往，一片迷雾。那段日子真是难啊！我软弱，我呼喊求告主：“主啊，你在哪里？你眷顾我吗？”就在这个时候，我她她打电话给我：“妹妹，妹妹，我一直在为你们默默地祷告。你要坚强，要信靠主！”我一听，眼泪就哗哗流下来。我向主说，“主啊，你还是眷顾我，爱我！我以为你要我传福音给我她她就是为她们，其实你也是为我！主啊，你是眷顾我，爱我”。感谢主，借着众弟兄姊妹的祷告和代求，我们不但渡过难关，更经历主超越的恩典。

神丰满的救恩

(夫妻)信主后，我们夫妻一起开始过一个认识主，享受主的生活。这些年来，生活、工作并不是一帆风顺，信心的路也是高一脚、低一脚。但“万有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罗八 28)。借 这些事，我们一同经历神的信实，我们一同蒙受主的恩典。主的爱一直吸引我们往前，在我们信心软弱时，始终经历祂扶持的手、弟兄姊妹的爱护和帮助，他们象云彩一样围绕我们。我们远离亲人来到这里，希望有个稳定的家庭、稳定的工作和稳定的生活环境。但十多年来，我们所经历的一些事情让我们看到，这世界上任何人、事、物都不可能是稳定的。唯有这位创造宇宙万物的神是稳定不变的，在祂并没有变动的影儿。认识并接受了这样一位可信赖的神，是我们来到美国最大的收获！

夫妻生活是主给我们一个共同经历主的机会，使我们从天然的脾气和骄傲中能蒙神的拯救。虽然我们俩都有相似的背景和经历，但在有些事情上都有不同的想法和意见。感谢主！当回到灵中的时候，我们都可以放下自己的固执己见，让基督的平安来做我们的仲裁。神借着这些天天的小事，让祂的生命在我们里面长大。圣经上说，“那借着主耶稣来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来七 25)。感谢赞美我主！我们得着了神丰满的救恩。(李彬 王阳)

神自己是我的追求

读到爱因斯坦的一段话，“人对自然的追求与认识的极致，必然把人引到神那里。”过去，我只知道他的一句名言：“九十九分汗水加上一分运气等于成功。”原来科学界的泰斗也相信神！

我的家乡在长江边上的一个小村镇上。小学就在庄稼地边上，走的是泥土道；初中校舍在半上腰上，爬的是山道；高中到了县城，走的是柏油街道；上大学就远远地跑到了东北的一个大城市。那时我才十六岁，非常简单，只知道读书。

大学最后一年，突然发现事情不简单了：马上就要毕业了，该往何处去？路又在哪儿？这一辈子该干什么？还是待在学校准备一段时间吧。于是就考上了硕士研究生，那是一九八五年。

一开始读研究生就如饥似渴地读书，中西方历史、人物、社会学、心理学、经济学、哲学、等等，无不涉猎。可是，我一生的终极目标是什么呢？路又在哪儿呢？仍然是没有答案。其实也不可能有答案，因为我们读的这些书都在讲世上的事，人生的终极目标不是其主题。

八八年初，我得到了硕士学位。因为科研成果突出，就留校任教了。那时，似乎前途一片光明，为人所羨，雄心勃勃要成就一番事业。也顾不得去问人生的意义是什么，人生的路在哪儿了。以后的九年多，就在世界上拼搏，教学、科研、下厂实习、结婚生子、房子、职称、薪水……，再后来就到国家重点实验室进行研究。慢慢地，就觉得搞教学研究实在是没有滋味，也太清苦，就去办科技开发公司。那时，心中所思念的乃是物质的、精神的享受。

但神是主宰的神。祂开始借着人、事、物对我说话，使我的心回转。有一天，几个好朋友一起出去谈生意并消遣，其中一位是一个大公司的中层主管，我和他同住一间。他喝醉了，夜深人静时，高声喊叫：“娘啊，我不是人养的，我没脸见你呀！”一遍又一遍。摇不醒他，我捂耳朵，蒙被子也不行，只得静静躺着听着他喊。渐渐地，那声音直刺入我的最深处，叫我战栗和恐惧。那是他里面人的良心受压迫太久而发出的呐喊啊！而我的良心也起了响应。做过生意的人

都知道，许多事是不得不做的，要不然公司会开不下去。刚开始做时，良心会控告，心会跳，人会害怕，需要自己说服自己。做多了，见多了，就习以为常了。反而讥讽那些事做得不巧妙的人，嘲笑他们笨，倒霉，以此作为笑谈和消遣并以黑为白，以邪为正了。但没想到，有一天会有夜半惊梦。那个悚人的声音，萦绕我许久，叫我萌生了退出公司的念头。在此我也愿主纪念他，并唤起那些仍在这条路上越行越远而不知之人的良心，使他们的心回转，悔改，得着安宁。

另一件事，就是我所看到的教师生活。在学校花园里，常有一群退休的人，其中就有我以前的老师，后来的同事，退休了也在那里。当年，正流行一种甩手的锻炼方法。他们聚在一起，慢慢地甩手，慢慢地聊天，天南地北，东家西家。早也来，午也来，有时晚上还来，这叫我极其难以接受。当时想：难道这就是我要走的路么？教学、科研，由助教、讲师到教授然后退休，最后就到这里来甩手，等着一生的了结么？我才三十来岁，都已经看到这条路、这种生活的结局了，这以后几十年的生活也就索然无味了。不！这条路我绝不能走！东方不亮，西方亮，到美国去看看吧……所以，在一九九七年夏天，我放弃了副教授的名额，房子不要了，正红火的公司也放了手，毅然决然要找一条新路。当年秋季，主就给我开路，引我到了美国的一所大学读博士。

我是匆匆忙忙上飞机的，第一次越洋飞行，在云雾上，太平洋上空的壮丽景观，深深地感动了我，真美呀！只觉得一个全新的生活要开始了。主引导我从本乡本土出来，更奇妙地引我到神的子民中间。在飞机上，我打开介绍学校的小册子，看到一个免费接送新生的电话。下飞机一打电话，就被接到一个基督徒的家庭。第一个周末，就受一个同系大陆学者的邀请，参加学生福音聚会，因他当晚要受浸。我觉得好奇，就去了。

这以后的经历，就是心思的转变。首先，是由高傲变得谦卑下来，开始认真地听，而不是简单地加以拒绝。有一次，有一位年长的姊妹，指着地上的蚂蚁说，你知道吗？蚂蚁的感觉是二维的，我们人的感觉是三维的，不知神的感觉是几维的？看着地上的蚂蚁，想着天上的神，我就感到了人的局限性和渺小：哦！也许，我在神面前，是否就如蚂蚁在我面前，无知而又微不足道？后来，又读到爱因斯坦的一段话，“人对自然的追求与认识的极致，必然把人引到神那里。”过去，我只知道他的一句名言：“九十九分汗水加上一分运气等于成功。”原来科学界的泰斗也相信神？更让我惊讶不

己的，乃是科学界的偶像牛顿后半生竟去研究神学去了！西方的大部分科学家也都是信神的，我的导师和系里的许多教授也信神。

这些事实，攻破了我对从小所受到的无神论教育的信心。过去我受教导说，信神是迷信的，是愚昧无知的人才搞的，是反科学的；一切超自然的现象都可以用科学来解释。可是，这些奠定科学基础的大科学家，竟然是信神的。怎能说，这些大科学家是迷信的，是愚昧无知的人，是反科学的？何等荒唐的逻辑！而进化论的作者达尔文竟然也是信神的，但用他的进化论来作为无神论的基础，却不提起他信神，岂不是一种欺骗？更有甚者，旧约圣经有三百多处预言耶稣的出生、生活和祂的死而复活，都被应验，科学又怎能解释？必定有神！！

我那时头脑里已经没有问题，心里也已经是愿意信了，可是竟然信不来！那种日子比不信时还难熬：这是关系到永远的事，是比什么都重要的事，不知道还罢了，但已经清楚了，还不能得到完满的结局，那才真是叫人寝食难安！挣扎许久，终于有一天，我这样开口祷告说：“宇宙中最高最大的一位，若你是神，你应该有办法叫我信才行。你是神，就应该是全能的，能使我信，否则，你何以是全能的神呢？这件事是你的事，不是我的事了！”立即，我得到了解脱和释放，得到了宁静和安息。很快，我就信主受浸归入主名。哦，在人不能，在神凡事都能！愿我们都能知道，赐诸般恩典的神，是何等地爱我们，俯就我们。只要我们的心向祂敞开，祂就要赐给我们权柄，作神的儿子。以后五年，我一直在甜美的召会生活里享受神的供应，得造就并服事校园福音。主赐给我特别的奖学金—美国教育部的研究员奖学金，不但足够全家生活，更有时间读圣经，聚会和服事，主的自己和祂的丰富完全吸引了我。

二零零二年秋，一天写求职信时，信笔写出这样一句话来，“科学技术是在发现和应用神所创造的自然律，而神是创造自然律的那一位。”正在我惊奇、沉思的时候，里面有一个声音问我，“你要追求神所创造的自然律呢，还是追求神自己？”很久很久，我静静地坐着。里面似乎是迷茫，好象一个影片放完了，正在换带子，暂时是空白和停顿；似乎又是喜乐，象膏油的涂抹。经过几个月痛苦的挣扎，最后，我就报名参加了圣经真理和事奉的训练，走上一条追求神自己的新路。（提摩太）

〈校园动态〉

美西校园真理座谈暨福音聚会纪实

今年五、六月份，于美国西部的大西雅图区和南加州，本刊编辑部分别参与举办了两次校园“真理座谈暨福音聚会”，针对校园中大陆学者、学人们的背景而有的特定问题，如无神论、唯物主义、科学主义及达尔文主义等，进行座谈及福音传讲。两次聚会均有其特色，且各方面反响极佳。

五月三十一日，在西雅图会所举办了该地区第一次“真理座谈暨福音聚会”

聚会前一个月，全地区的圣徒就不分语言，为此同心祷告。在会前或会中，各种语言的圣徒更一起配搭行动，因而挑旺了当地福音的灵，带进了福音撒种与收割的负担。

此次聚会，虽然是用华语面向学者、学人传福音讲真理，然而众多的非华语圣徒也大力扶持。他们除了配搭布置会场、招待来宾、服事饭食以外，还邀请其它语言的福音朋友，甚至带耳机全程参加两场的聚会。特别值得一提的是，第一个答应呼召愿意信主的，竟然是一位由俄国来的福音朋友。他带耳机，收听由现场传译的华语信息，竟听明白了主的话和福音真理，而心被主感动，并且第一个受浸。

六月二十一日，在南加州职事园区举办了一场别开生面的“真理座谈暨福音聚会”

借着南加州众圣徒的祷告，以及在事务上同心合意的配搭，当天与会者逾千人。当日午后，来自各校园的巴士车队，满载着学者、学人、福音朋友们，来到风景如画的职事园区。许多人参观了倪柝声弟兄（Watchman Nee）的展览馆，并观看了相关纪录影片的放映。琳琅满目的简体字属灵书报展，使学者、学人们预尝了丰富的属灵供应。下午四点钟开始的“真理福音座谈会”座位爆满，主办单位又迅速开辟第二会场，第三会场……，最后开放了图书馆，才满足了与会者的需求。当天晚上的福音聚会，内容丰富，信息透亮，满了灵，满了负担，使与会者的灵高昂激荡，将福音推向了高潮。会后，有数十人当场受浸，归入耶稣基督的名里。

两次“真理座谈暨福音聚会”的主题

两次“真理座谈暨福音聚会”以“有神与无神”、“基

督与宗教”、“圣经与科学”为主题，由数字学有专长并在召会生活中对主有相当经历的圣徒作见证，激起了福音朋友们的热烈讨论。每次大会结束时，与会者都有意犹未尽的感觉，且盼望能多有机会来探讨福音、追求真理。本刊编辑组在本期特刊出数篇与此聚会有关之文稿，包括福音聚会信息，福音聚会诗歌欣赏及座谈会发言摘要等，也一并发表这两次活动的花絮照片如下：

1. 田园式晚餐：六月二十一日周六下午，安那翰出现了少有的阴天，不少人担心变天下雨。但是，主垂听了弟兄们的祷告，让大家在园区院内享受了一顿舒爽的田园式晚餐。

2. 简体字书籍：大陆学者朋友们进入大门时，映入眼帘的竟是许许多多的简体字书籍，超过百种，大开眼界，亦感亲切、便利又实用。太好了，自用送礼两相宜。

3. 听得痛快极了：住在园区附近的一位老弟兄说，“由下午听到晚上结束，心中畅快无比。这些专家虽是讲些高深的话，但我句句能明白，听得痛快极了，也是第一次在美国与这么多同胞聚在一块，真不舍得离去，再来一场吧”。

4. 仿佛是个福音朋友：有位弟兄在来之前打算要好好记笔记，以便回去能对人讲说福音及解答问题。结果在会中全神贯注，竟忘了动手，仿佛自己是个福音朋友。他完全忘记了来时的目的，只觉得话语是那么新鲜，使他深受吸引。

5. 坐第一排尝到甜头：以前从未坐过第一排的年轻弟兄，在同伴招呼下，一起往第一排坐。结果，整晚感受到弟兄传讲的信息，那灵的释放是冲他来的；而身后的“阿们”声又如海涛澎湃、阵阵传来，他们感到一种强烈的传输和前所未有的享受。

6. 接受生命之水洗涤：虽是受浸多年的弟兄，但听到福音是那么的新鲜、应时，似乎又被生命之水冲洗了一番。这生命的话新鲜、活泼，满带能力，使人大得开启，满得生命供应。

7. 出了代价，不虚此行：由亚利桑那州出发，虽是长途跋涉，而且遇上冷天，但是感到实在太值得了。享受接待家庭的爱与温暖和生命的话，所出的代价就都算不得什么。

8. 满满问题来，欢喜快乐归：来时有满脑子的问题，也不信有神。座谈会上得到启发，豁然开朗，一切问题迎刃而解，已不必再问。于是，欢欢喜喜地踏上归途。

〈诗歌欣赏〉

何等甘美的故事

95 赞美主—他的救赎（英 112）

一 这个真是何等甘美的故事，
神用无限的爱差遣他儿子，
来自天上荣耀，死于十字架，
成功救赎，好使我们进神家。

（副）赞美他！赞美他！工作已经成功！

感谢他！感谢他！恩典真宽宏！
我们荣耀耶稣，我们的救主，
我们歌唱耶稣，永远不止住。

二 这个真是何等奇妙的故事，
宝座要求，因着宝血就停止，
公义审判，竟被神儿子担负，
因此神就心满，罪人也意足。

三 基督已登宝座，荣耀何光辉！
耶稣已被高举，名字何尊贵！
是的，我们救主，得华冠的主，
配得所有圣徒永远的称祝。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晚间，在安那翰职事园区的福音聚会是相当独特的。原订七时开始的聚会，会众在六时五十分时已将会场挤得水泄不通。笔者约七时三分进入会场时，全体会众已经将诗歌九十五首唱得十分“红火”，福音朋友个个唱得口开、心开、灵也开。诗歌的主题是“赞美祂”；福音信息的主题是“认识祂”。也许，人天然的想法是要先“认识祂”再“赞美祂”，但圣灵的水流在当晚却要福音朋友先“赞美祂”，再“认识祂”。本期刊载“你要认识神”的信息讲辞在前，笔者愿顺应圣灵水流与《新人》读者一同分享这首“赞美祂”的诗歌，也算是“前呼后应”吧！唯因

篇幅限制，将只着重分享诗歌的第一节。

诗歌的作者一开始就道出“这个真是何等甘美的故事”。这个甘美的“故事”是写诗人写诗的动机；也是写诗人赞美的缘由。写诗人似乎已经深谙唱诗人的心境，故在还没介绍故事的内容前，就说“这个真是何等甘美的故事”。写诗人开门见山地触动了唱诗人的心境。其实，人世间有许多可歌可泣的故事：情人无怨无悔的爱情故事；朋友金兰结义的忠信故事；商人白手起家的创业故事；学人只身来美的镀金故事……但在千万的基督徒身上，却共有一个相同的“甘美”故事。

在这个甘美的故事中，“圣经”是故事的剧本；“宇宙”是故事的舞台；“三一神”是故事的男主角；我们这些“蒙神恩典的罪人”则是这个故事的女主角。整本的圣经就是一部神圣罗曼史的故事，而这个甘美故事的终结就是“神人”都得到满足。所以写诗人在诗歌的第二节说到“因此神就心满，罪人也意足。”

一首好的诗歌，需要写诗人能写出唱诗人的心境，而唱诗人能唱出写诗人的情怀。首句的“这个真是何等甘美的故事”的确让写诗人与唱诗人发出了“深渊与深渊的响应”（诗四十二 7），奠定了这首好诗歌的基础。亲爱的读者，不知您是否已经有些心动，正在寻求如何得到神的救恩，并且也能有份于这个“甘美的故事”。

人若有心接受神完整的救恩，就需要经历“法理的救赎”与“生机的拯救”这两个阶段。本首诗歌的思维及真理的架构，是着重法理救赎的方面。写诗的人在第一节用了极精简的几句话说到法理救赎的成功：“神用无限的爱差遣祂儿子，来自天上荣耀，死于十字架。”这几句话虽然简短，却不简单，它勾勒出“成功救赎”所具备的五项重要真理：

壹 神

神是创造宇宙万有的神，但祂最精心创造的乃是人和人的灵。人是照着祂的形像和祂的样式造的，目的是要人能代表祂，替祂在地上掌权，至终要人在生命和性情上完全象祂，并要人在永世里成为祂的新妇，与祂完全联调为一。因此，这里要说的这位“神”是有计划、有目的、有经纶的神。祂是照着祂的经纶，在祂怜悯的爱中，来救拔我们这些罪人。爱的对象应该是在可爱的光景里，但怜悯的对象总是在可怜的光景里。我们因着堕落变得极为可怜，甚至死在过犯并罪

之中，因此我们不仅需要神的爱，更需要神的怜悯。神为着祂的经纶，把我们从可怜的地位，拯救到适合祂爱的光景，至终成为祂的新妇，完成宇宙中神圣罗曼史的故事（弗二 4）。

贰 无限的爱

神不仅有怜悯的爱，并且神就是爱。同时，神的爱是永远、不死、无限的爱。这“爱”在时间、空间、品质和数量上都经得起考验。首先，神的爱不受时间、空间的限制，所以我们在任何时间、地域享受祂的爱；其次神的爱是不改变的，祂对人的爱是永远常新不衰，并且永不败落；再者，神的爱是无条件的。人的爱是有条件并受到限制，但是“神爱世人”，祂是无条件地爱世上所有的人。因着神无限的爱，我们这些不可爱的罪人，在神的经纶中竟成为祂爱的对象。

叁 差遣祂儿子

无限之爱的卓越至极，就是神差遣祂儿子。约翰一书四章九至十节指出“神差遣祂的独生子到世上来，使我们借着祂得生并活着，在此神的爱就向我们显明了。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遣祂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平息的祭物，在此就是爱了。”不仅如此，神的儿子还赐给我们永远的生命（约三 16）。祂为我们的罪死了（林前十五 3），使我们在祂里面得 永远的生命（约三 14-16），并且因祂活着（约六 57）。此外，从来没有人看见神，但借着神差遣祂的儿子作我们的救主，就将爱我们的神表明出来。所以，读者们想要认识神，就先要接受神儿子作救主。

肆 来自天上荣耀

这位受差遣者不仅是救主耶稣，祂也是来自天上的荣耀。这里清楚地指出祂的身位，子就是三一神的第二者。在祂的身位里，祂是神荣耀的光辉，是神本质的印像（来一 3）；但在祂的工作里，祂成了肉体，经过人生，钉死十架，流出宝血洗净了我们的罪，成功了救赎。写诗人能在辞句中提到“来自天上荣耀”，证明他对三一神的真理相当清楚。

伍 死于十字架

神是用无限的爱来爱我们，而这爱的显明乃是基督为我们钉死于十字架。罗马书五章八节说到“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就在此将祂自己的爱向我们显明了”。十字架是宇宙间最大的了结，因为神借着十字架了结肉体、罪、世界、死亡及撒但。同时，十字架的宝血也满

足了宝座上公义的要求，诗歌的第二节即是这点的发挥。不仅如此，借着十字架也带进复活大能的生命（约十二 24）。基督经过死而复活后，被高举在宝座上，祂的名是超乎万名之上，配得所有圣徒称颂的名。诗歌的作者并未遗忘此点，在第三节的歌词上发表得极为完全。

亲爱的读者，借着这五项真理：“神”、“无限的爱”、“差遣祂儿子”、“来自天上荣耀”、“死于十字架”，法理的救赎就得以完成。所以，现在只要您愿意并单纯转向祂，就可以进神家，并一同有份于这个何等甘美的故事。

事实上，这个甘美故事最后的高潮，就是诗歌第一节的末了“好使我们进神家”。亲爱的读者，您想进神家吗？已过的人生中，您搬过几次家？为着圆美国梦，您也许从山东养马岛的老家决意搬到美国麻州；麻州的 MIT 满足了您的博士学位，为着工作，又搬到美国加州；虽然加州景气的硅谷工业，曾帮您完成了“五子”登科；但后来还是因着下岗，又搬去美国德州……。其实，您心中的底牌笔者大概知道，就是大不了回山东老家卖馒头。但是，亲爱的读者，当夜深人静时，您想过什么是家的终点吗？什么是您人生的终点吗？

亲爱的读者，我们基督徒所认识、得到并进入的神家，的确是甜美、喜乐、满足及安息的；这家也是基督徒们终身的投靠和信赖。我们所拥有的属灵人生幸福，就是您人生所要寻找的幸福。整本圣经从创世记开始的神创造人，到启示录末了，神与人成为婚配，其间所阐述的就是神与人之间的神圣罗曼史。而婚配就是新郎与新妇彼此享受甜蜜的情爱生活。基督徒的故事所以甘美，是因为我们找到了神家，并且进了神家。神现今已为您开了恩门，使您能够进入神家。但如果您仍犹豫、硬心、拒绝，您将无法有份于这个“进神家”的甘美故事。

副歌说“赞美祂！赞美祂！”和“感谢祂！感谢祂！”我们赞美祂，是因着祂救赎工作的完成。我们感谢祂，是因着祂宝血的功效和恩典宽宏地临到我们。亲爱的读者，现在让我们静下心来，并完全转向祂，同时用我们深处的灵再唱第一节：“这个真是何等甘美的故事，神用无限的爱差遣祂儿子，来自天上荣耀，死于十字架，成功救赎，好使我们进神家。”相信您现在一定有绝然不同的感受。因着这个救赎的成功，请您现在转向祂，您就可以“进神家”，与我们一同享受这个甘美的故事。（于兴民）

笔者对本首诗歌作者的生平背景，目前尚无法确切考据出任何资料，只知作者的名字是 R. D. Edwards，不知他是否仍有其它作品，诗歌九十五首是现有诗歌本中唯一一节录该作者的一首。但无论如何，我们将继续歌唱这首诗歌永不止住，因为荣耀的耶稣是我们的救主，是值得我们永远地赞美与感谢。

起初神创造. . .

兼评进化论的由来与谬误

“起初神创造诸天与地”（创一1），这是圣经开宗明义的第一句话，这也是阿波罗八号登月宇宙飞船上的宇航员首次到达月球外围时，发到地球上的第一个讯息。

当人观赏宇宙的伟大、恢宏、规则、精确，不能不想到其设计者；当人细察地球上亿万生物的奇姿多彩、变化万千和巧妙配搭，也不能不联想到生命的源头和创始者（徒三15）；当人站在镜子前观看自己身体构造的奇妙，或在夜深人静时思想内心世界的丰富和良心感觉的可畏，不能不赞叹“因我受造奇妙可畏；你的作为奇妙，这是我心深知道的”（诗一三九14）。

然而，自一八五九年达尔文发表《物种起源》（The Origin of Species）（这是达尔文所提出的解释宇宙、生命和人起源的假说），提出进化学说之后，进化的思想就如野火蔓延，甚至写进许多国家的教科书里。因进化论的教育，许多人误把进化论当作科学真理，而把圣经中所启示的“起初神创造”当作不合科学的神话。这一进化学说蒙蔽人的心思，拦阻人对宇宙创造者和宇宙存在意义的追寻，贬低人生存的意义和价值，导致社会道德的退化。

本文根据造物存在的事实，来陈明造物主事实的存在。更根据圣经的启示，说明神创造的过程和目的。以及神对人独特的创造启示出人生存真正的意义和目的，本文并通过陈述事实和例证，阐述进化论的起源和论点，以及它所面临的主要问题，指出进化论不是科学理论，乃是未被证实的假说。这一在科学领域的假说更成为一种形而上学，一种无神的哲学和宗教。本文由以下七个方面阐述。

壹、神起初的创造

贰、神的复造与地球上生命的产生

叁、进化论的由来与论点

肆、进化论在科学上的种种难题

伍、进化论在真理上的种种谬误

陆、神（造物主）存在的事实

柒、人生存的真正意义和价值彻底否定进化论

壹、神起初的创造

“起初神创造诸天与地”（创一1），这是圣经创世记开宗明义的第一句话。它说出宇宙万有的来源乃是神。宇宙和其中的万物都有一个源头，有一个起初。诸天与地有一个起初，地上的生物有一个起初，人有一个起初，万事万物都有一个起初。起初在哪里？起初是什么？……起初乃是神。在时间的起初只有神，神是起初，神是源头。

为了否认神对诸天和地的创造，康德提出了太阳系起源的“星云假说”，认为太阳系是由星云形成的。然而，星云有一个起初。为了否认神对地球上生物和人的创造，达尔文提出了生物进化的假说，认为人是由低级生物进化的，而低级生物是由无机物变来的。但无论如何，最初的无机物也有一个起初。达尔文在《物种起源》的最后一章也不得不承认，生物的最初一种或若干种乃是由“造物主”（Creator）吹气生的；而且，生物中进化的规律也是“造物主”放置其中的。所以，任何否认“造物主”存在的努力都是徒劳无益的。

许多人误认为圣经创世记头两章是神创造的记载，其实只有第一章的第一节提到神起初的创造。从第三节开始所记载的乃是神的复造，或再创造。因为第二节发生一个很大的变化，“而地变为荒废空虚，渊面黑暗。”第二节的“而”字指明已经有一些事发生，然后接下去又有别的事发生。“而”是连接词，将两件事结合在一起：第一件事过去了，第二件事又来了。“起初，神创造诸天与地，而地变为荒废空虚，渊面黑暗。”这意思是说：在神起初的创造之后，有一些事情发生了，以致地变为荒废空虚。从第三节开始，一直到第二章结束，所记录的乃是神的复造。

在创世记一、二章，用了三个不同的动词，说到神的创造和复造：“创造”（created）、“造作”（made）和“作成”（formed）。创造是从无生出有来。只有神能创造，我们不能创造。我们只能造作。造作的意思是把已经存在的东西拿来，用以生别的东西。神第一天并没有创造光，第三天也没有创造地，因为光已经有了，而地是淹埋在深水之下。

第一天神没有创造，但是祂“吩咐”。“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第三天，神吩咐埋在水里的地露出来，那不是创造的举动，乃是造作的举动。然后，神为人造作物质的身体，那就是“作成”。神是用尘土作成一个人。神起初的创造是在第一节，“起初，神创造诸天与地”。不是说神“造作”诸天，也不是说神“作成”地；乃是说“神创造诸天与地”。

神起初创造的时间有多久远，无人知晓，也许在亿万年前。神是自有永有的一位，祂在已过的永远就存在，在将来的永远仍然存在。祂在起初，在时间的开始，创造了宇宙，创造了诸天和其中的天体，然后创造了地。

对神起初创造的过程，圣经的记载非常简略。约伯记三十八章四至七节启示出神创造的过程。诸天和其上的天象，并其中的天使，首先被造。地，也许还有其上一些活物，是其次受造的。我们说“也许”，是因为圣经没有清楚的话说到这里，但圣经有些记载给我们这样的推论。约伯记三十八章四至七节说，当神立大地根基时，星辰与天使（神的众子）都已经在那里了。这证明诸天连同星辰和天使首先被造，而地是其次被造的。

在神原初的创造之后，神所造管理那个宇宙的天使长背叛神，他就堕落成后来的撒但。因他的背叛，许多天使和地上的活物也跟背叛。这样的背叛带进神对那个时代诸天和地的审判。这就是创世记一章二节，“而地变为荒废空虚，渊面黑暗”的原因。

彭伯（G. H. Pember）在他著名之《地的最早时期》一书里，曾对这事作过透彻的学术性研究。地质学和考古学已经发现地不只有六千年历史，乃是远比这个年代久远。因为有人认为按照亚当时代粗略的估算，地似乎只有六千年，考古学家已经发现骨头的化石，有的已有多少万年的历史。彭伯对此找到了答案。在创世记一章一节与二节之间有一段时期，可以称之为“间隙期”，没有人能断言这期间有多长。无论如何，这必是一段很长的时期。在彻底研究这事以后，彭伯推论说，在原始的创造以后某一个时候，撒但与他的使者背叛了。不仅如此，彭伯从圣经的记载推论，在这亚当以前的时期内，在地上曾有一些有灵的活物生存，而这些活物也参与了撒但向神的背叛。因此，撒但、他的堕落天使，以及这些活物都受了神的审判。

在旧约圣经里，每逢“荒废”、“空虚”两字同时出现，都指明审判的结果。我们在耶利米四章二十三节（空虚混沌，

原文为荒废空虚），并在以赛亚二十四章一节，三十四章十一节（空虚，原文为荒废）看到这点。无论什么在受神审判之后，都变为荒废与空虚。地变为荒废空虚，是因地受了神的审判。那在深渊上面的黑暗也是一个表号，宣告那个时代的宇宙受了审判，因为黑暗来自神的审判（参出十 21-22，启十六 10）。

因此，创世记一章二节所说的地，与神原先所造的情形并不一样。地原有美好的次序，却变为荒废空虚。这里的“变”与创世记十九章二十六节罗得的妻子“变成了一根盐柱”的“变”同字。罗得的妻子原来不是一根盐柱，却变成一根盐柱。同样原则，地原初并非荒废空虚，乃是以后变成的。

贰、神的复造与地球上生命的产生

从创世记一章二节下半开始记述神的复造，或神的恢复。“神的灵覆盖在水面上”（创一 2 下）开始了祂复造的工作。“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创一 3）神借着祂灵的覆盖、运行和祂权能之话的吩咐来实行祂复造的工作。

神复造的中心目的乃是要在地上产生生命。生命产生必须具备的四个条件乃是光、空气、水和土地。所以，在创世记第一章二到十节神首先恢复这四样东西。在第一日，恢复了光；在第二日，神使天空以下的水与天空以上的水分开，产生了空气；在第三日，神使水聚在一处成为江、河、湖、海，并使旱地露出来。这四个条件具备之后，植物的生命就产生了（创一 11-13）。植物生命产生的次序乃是先有青草、后有结种子的菜蔬，最后有结果子的树木（创一 11-13）。

为了产生更高级的动物的生命，神就在第四日恢复更强、具体的光体，包括太阳、月亮和众星，为要“分昼夜，作记号，定节令、日子、年岁，并要发光在天空，普照在地上。”（创一 14-15）这些具体的光体恢复之后，动物的生命就产生了（创一 20-25）。神产生动物生命的次序也是从低级到高级。先造海里的鱼和水中所滋生各样有生命的物，各从其类；又造空中的鸟，各从其类；然后造出走兽，各从其类；牲畜各从其类；地上一切爬物，各从其类（创一 20-25）。

神创造的次序乃是从低级到高级的，先有植物的生命（青草、菜蔬和树木），后有动物的生命（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的牲畜）。并且，低级的生命是为着高级的生命，植物的生命乃是为着动物的生命，植物和动物的生命乃是为着更高级的生命-人的生命。神把植物的生命和动物的生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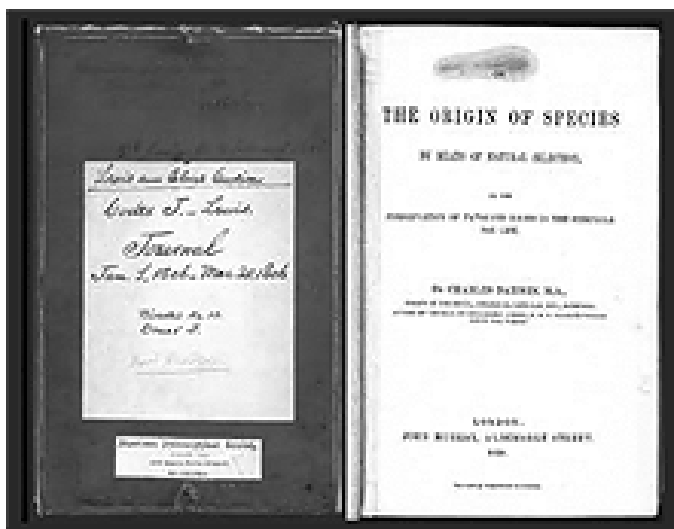
都造出来之后，才开始来造人的生命。

叁、进化论的由来与论点

一、达尔文和他的进化论

一八零九年，达尔文（Charles Robert Darwin）出生于英格兰的苏兹伯利（Shrewsbury）。他父亲是一位成功的医生。他五岁丧母，十六岁进入爱丁堡大学学医，他父亲希望达尔文能继承祖业行医。然而，两年的学习和两次见习无麻醉的手术后，达尔文开始头痛、心悸、反胃、呕吐和腹泻。于是他转入剑桥的基督学院念神学预科，二十二岁时通过了文学士的考试，他选择了到乡间的英国圣公会教堂，预备在那里成为一名牧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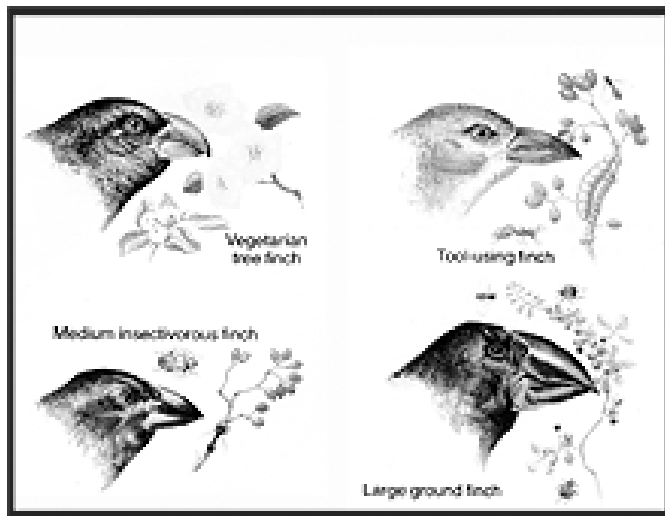
达尔文生长在一个不信神的家庭。他的祖父（Erasmus Darwin, 1731-1802）是一位著名医生，是第一位使用“进化”（Evolution）一词的人。达尔文的父亲（Robert Darwin）的不信比他祖父更甚。



图一. 达尔文以一八五九年，出版了他最著名的著作《物种起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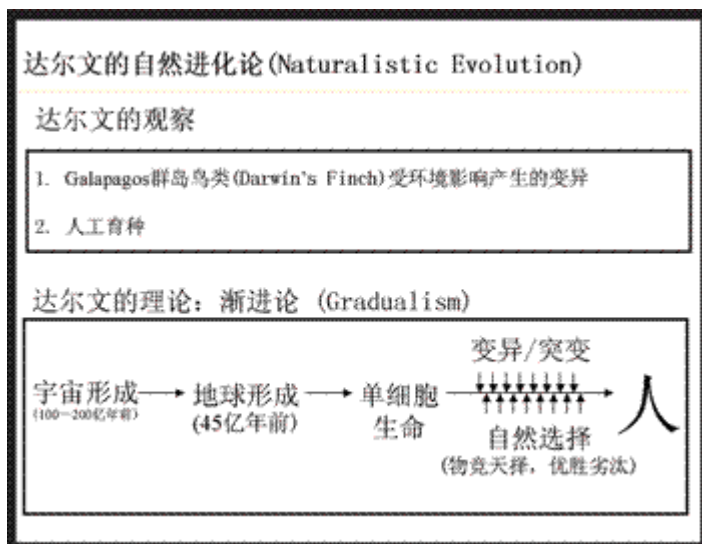
在爱丁堡的两年中，达尔文结识了几位地质学家、动物学家和植物学家，一起讨论法国生物学家拉马克所倡导的渐进式的进化学说。后来他从事探险、生物考察，到了一八五九年，达尔文出版了他最著名的著作《物种起源》（The Origin of Species by Means of Natural Selection: or the Preservation of Favored Races in the Struggle for Life.）（图一），这是整个人类历史上一个里程碑，甚至达尔文也不曾想象得到这一本书对人类所产生的影响有何等的深远，它不仅影响了生物学的发展，更重要的是它影响了

人类社会的各个层面，科学、社会、宗教、文化、教育、法律……。达尔文卒于一八八二年，葬于威斯敏斯特教堂（Westminster Abbey）。他的墓被安放于大科学家牛顿的墓旁。



图二. 鸟嘴的形状受食物的影响

在《物种起源》这本书里，达尔文主要记述了他在Galapagos群岛的观察研究。该群岛位于赤道附近的太平洋上，属于南美洲的厄瓜多尔。一八三五年，达尔文随猎犬号（HMS Beagle）船，第一次来到这里。猎犬号船的本来目的是发现和测验海岸地图，并寻找有商业价值的矿物。但几年的考察使热爱自然的达尔文有幸看到未遭破坏的自然界：原始热带雨林，各种地层，火山，各种风俗的民族，各种各样的昆虫、鸟类和哺乳动物，每种生物与它们所处的环境完美地契合。特别是达尔文观察到一些鸟类（Darwin's finches）的生物性状随环境改变而改变，比如鸟嘴的形状受食物的影响（图二）。



图三. 达尔文的观察及其自然进化论

达尔文观察到的生物学现象主要有两类，即 Galapagos 群岛鸟类受环境影响 生的变异，以及人工育种的现象。根据这些现象，达尔文提出生物进化的学说，叫做渐进 (Gradualism)，也就是通常所说的自然进化论 (Naturalistic evolutionism)，或者简单称为进化论。在这里，所谓“渐进”是指进化是一个缓慢持续的过程。所谓“自然”是指自然而然，不借助外来的能力或智慧，也就是不需要神，或者外来智慧的设计，乃是借 自然选择 (Natural selection) (参图三)。

二、进化论的演变

虽然达尔文并不是第一个提出“进化”这个概念的人，但是在他以前的进化论，只不过被人视为类似催眠术、颅相术的伪科学 (Pseudoscience)。达尔文的贡献在于，他为进化的信念提供了理论基础，而且指出进化的动力在于生存竞争产生的自然选择。真正广泛推广自然进化论的人，乃是当年号称达尔文斗犬的赫胥黎 (Thomas Henry Huxley)，在英国哲学家斯宾塞 (Herbert Spencer) 的帮助下，赫胥黎以自然进化论为基石，推动当时的英国社会改革。

自然进化论的演变
1. 和孟德尔遗传学以及突变概念结合，产生新达尔文主义 (Neo-Darwinism)
2. 引入数学定量概念和概率问题，产生了合成说 (Synthetic view) 和漂移平衡说 (Shifting Balance view)
3. 族群选择说 (Kin selection view): 解释族群内的合作和无私行为
4. 物种形成说 (Speciation view): 解释族群隔绝如何产生新的物种
5. 中立说 (Neutralist View): 说明突变是中立的，其结果取决于机遇
6. 间断平衡说 (Punctuated equilibrium view): 解释化石的突发变化和突变速度
7. 种系发生学说 (Phylogenetic view): 解释动植物各种系的发生历史

图四. (自然) 进化论的演变

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自然选择和孟德尔 (Gregor Mendel) 的遗传学结合在一起，再加上 Hugo DeVries 的突变概念，使得达尔文的自然进化论趋于完善，称为新达尔文主义 (Neo-Darwinism)。Ronald Fisher、J. B. S. Haldane、Sewall Wright 等人引入数学定量概念和概率问题，产生了合成说 (Synthetic view) 和漂移平衡说 (Shifting Balance view)。

为了解释族群内的某些合作和无私行为，William Hamilton 提出族群选择说 (Kin selection view)。物种形成说 (Speciation view) 则用来解释族群隔绝如何 生新的物种；中立说 (Neutralist View) 说明突变是中立的，其结果取决于机遇；间断平衡说 (Punctuated equilibrium view) 解释化石的突发变化和突变速度；种系发生学说 (Phylogenetic view) 解释动植物各种系的发生历史。总之，这些新的学说相继发展出来，修饰并补充了自然进化论。许多人致力于研究自然进化的过程，发展出一个专门的学科—进化生物学 (Evolutionary biology) (图四)。

三、支持进化论的若干证据

与此同时，不断有一些新的实验证据来支持自然进化论。比如：

A) 细菌对抗生素的耐药性和昆虫对杀虫药的抗药性。

B) 鸟的体格和在暴风中的生存能力：一八九八年美国马塞诸塞州发生一场大暴风，有人收集受伤的鸟，发现受伤的鸟多半体格较为弱小，而体格比较强壮的鸟较少受伤。

C) 食物结构的改变和鸟类的生存能力及嘴部形状的变化：一九七七年 Galapagos 群岛发生干旱，原来鸟类喜食的一种小种子减少，这些鸟类不得不改吃一种大种子，其结果是，许多鸟类死亡，而生存下来的鸟类嘴部较大。

D) 非洲镰状细胞性贫血的等位基因和抗疟疾的特性：非洲流行镰状细胞性贫血和疟疾，镰状细胞性贫血的等位基因和抗疟疾的等位基因相关。因为镰状细胞性贫血是一种隐性遗传疾病，所以携带两个镰状细胞性贫血等位基因的人，可以抵抗疟疾的感染，但是患镰状细胞性贫血；没有镰状细胞性贫血等位基因的人，容易患疟疾，但是不患镰状细胞性贫血；携带一个镰状细胞性贫血等位基因的人，可以抵抗疟疾的感染，又不患镰状细胞性贫血，所以这些人具有生存上的优势。非洲人对抗疟疾的基因就借 镰状细胞性贫血得以保留下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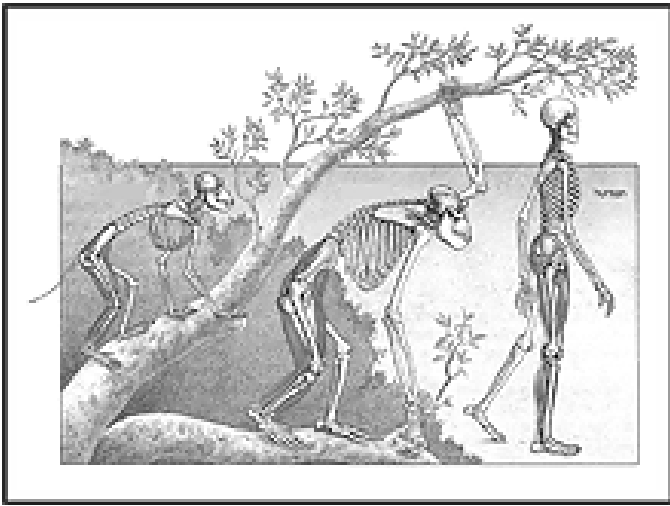
E) 小鼠群体会自然生雄性不育基因，在短期内泛滥，造成全体死亡。

F) 飞蛾工业黑化现象：飞蛾的工业黑化现象是指工业污染如何影响一种飞蛾的颜色。

G) 近年来，由于基因和分子生物学研究的进步，分子

进化发展成为一个重要的生物学分支。

四、进化论者的结论



图五. 达尔文进化论图示

简单来说，今天的进化论认为，大约一百到二百亿年前，宇宙形成。宇宙中存在 自生自长的律，使一切可以由简到繁、由低级到高级不断地进化、发展；这种进化、发展至今仍持续不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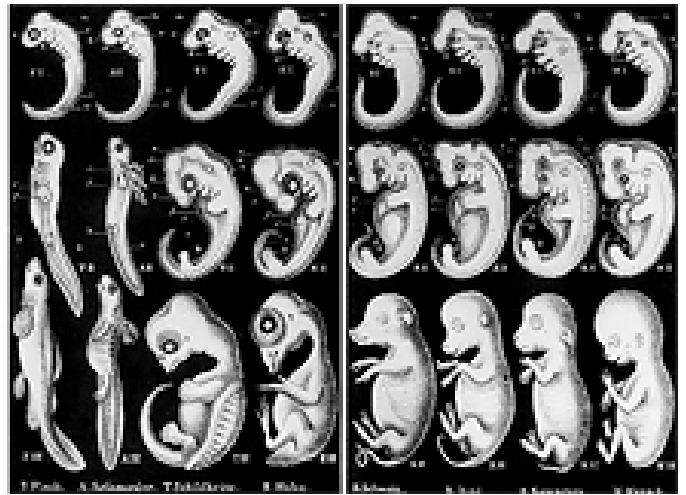
大约四十五亿年前，地球形成。在假想的原始宇宙环境里，地球上布满火山、雷电、宇宙射线等等。一些基本的分子、原子，渐渐变化，从简单到复杂，由无机物变成有机物，由有机物演化出蛋白质、核酸、脂类物质等等，最终产生生命(参图三)。

后来，单细胞生物逐渐进化到多细胞生物，生物又从低级到高级，依此从鱼类、到两栖类、到爬虫类、到哺乳类、到猿猴类，最后进化到人类。在这一过程中，生物体不断发生变异(或者突变)，那些在生存竞争中具有优势的突变体，就被自然界选择出来，经过漫长的岁月，反复的突变、选择，终于产生了人(图五)。

肆、进化论在科学上的种种难题

一、进化论若干论据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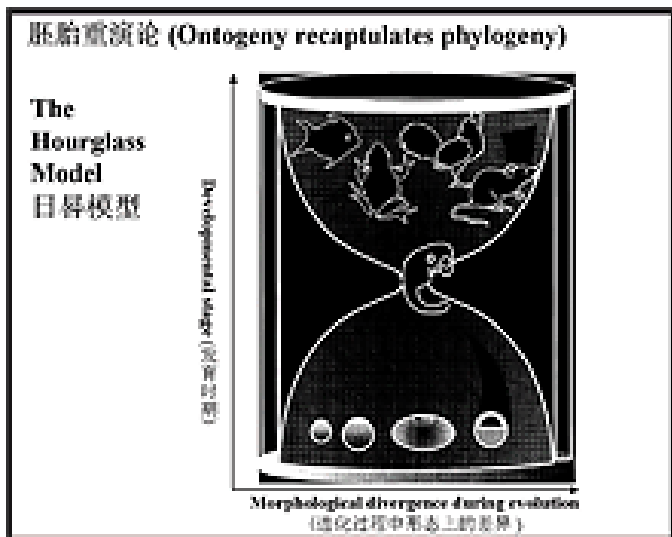
(一) 胚胎重演论



图六. 海克尔的胚胎发育图—“胚胎重演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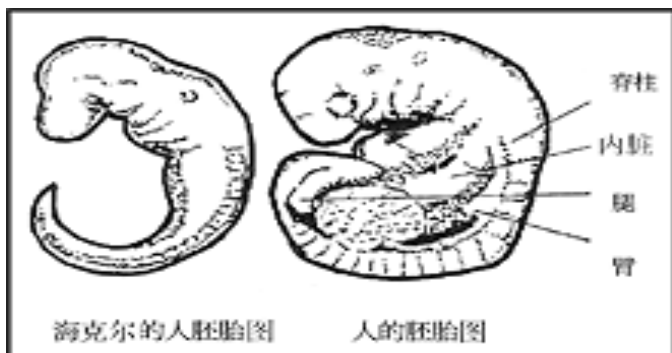
大多数高中生物学课本中都有一张胚胎发育图(图六)，显示鱼、蝶螈、乌龟、鸡、猪、牛、兔、人等动物在胚胎发育不同阶段的侧面图，其原版收藏在伦敦大学的 Bodleian 图书馆，它的作者是十九世纪德国 Jena 大学的生物学教授海克尔(Ernst Haeckel)。从这张图得出的结论是，虽然这些动物成年后形态各不相同，但是由于它们是由共同的祖先进化而来，所以在胚胎发育过程中均有一个形态相似的阶段，这就是“胚胎重演论”(Ontogeny recapitulates phylogeny)。

可以用“日晷模型”(Hourglass model)来阐述胚胎重演论(图七)，其横轴显示进化过程中形态上的差异，纵轴显示胚胎发育时期，就象日晷一样，胚胎早期都是受精卵，胚胎发育成熟后，就成了各种形态各异的动物，也就是说，不管这些动物发育成熟后形态上的差异有多大，但在胚胎发育的某个阶段，其形态仍旧会重演一个类似鱼的形态。这个理论和模型的价值在于，它提示在胚胎发育的过程中，残留物种进化的痕迹。这个理论强有力地支持了进化论，并且作为进化论的一个主要证据，出现在大多数国家高中的生物学教科书里。



图七. 日晷模型

直到一九九七年，英国人理察逊（Michael K. Richardson）发现他的研究结果和海克尔的不一样。理察逊供职于伦敦的圣乔治医学院（St. George's Hospital Medical School）的解剖和发育生物学系，为了验证胚胎重演论，理察逊和多家实验室合作，这些实验室分别来自法国、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等国家。除了海克尔当年所提到的动物种系外，他们收集更多种系的动物，观察它们在各个胚胎发育期的形态。他们发现，在脊椎动物的胚胎发育过程中，并没有一个外形高度近似的时期（There is no highly conserved embryonic stage in the vertebrates）。这篇论文发表在1997年的《解剖学和胚胎学》杂志（Anatomy & Embryology），其最终的结论如下：



图八. 海克尔对人的胚胎图的艺术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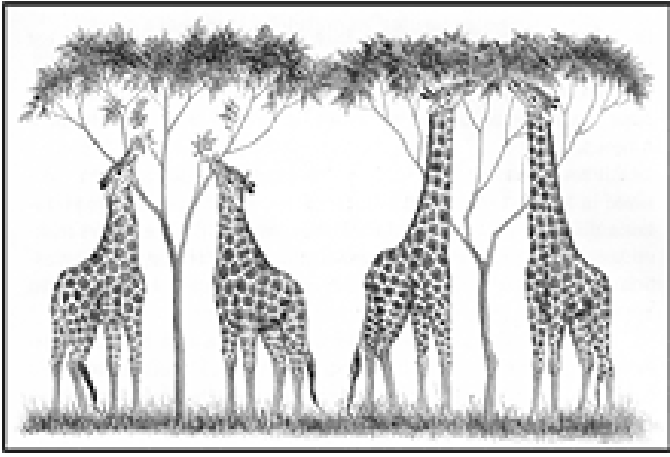
“近年来，一直认为所有脊椎动物在某个时期大小相同。与此论点相反，我们发现，在尾芽期，脊椎动物胚胎的最长径有十倍以上的差异。我们的研究严重削弱了海克尔图形的可信性，海克尔图形与其说是显示脊椎动物胚胎发育过

程中一个相似时期，不如说是按固定程序设计的胚胎。”

（Contrary to recent claims that all vertebrate embryos pass through a stage when they are the same size, we find a greater than 10-fold variation in greatest length at the tailbud stage. Our survey seriously undermines the credibility of Haeckel's drawings, which depicts not a conserved stage for vertebrates, but a stylised amniote embryo.）那么，为什么海克尔和理察逊的研究结论差异如此之大呢？原来，海克尔有意选择形态上比较相近的动物胚胎，比如他用水生的蝾螈代表两栖类，而不用青蛙，因为蝾螈本身更象鱼。又如早期鸡的胚胎其眼球是没有色素的，但海克尔把它涂黑，使得鸡的胚胎和其它动物胚胎更相似。海克尔特别对人的胚胎图作了艺术加工，去掉了人胚胎的内脏部分和腿，就成了一个有尾巴，类似鱼的胚胎（图八）。

这又怎么样呢？今天的人恐怕很难想象这个谬误所产生的后果，当年它对进化论有多大的支持。R. B. Goldschmidt在《动物学的黄金时代》（The Golden Age of Zoology）一书中说，“现代人很难想象，他（海克尔）在他那个时代所发挥的作用是远超出他在科学上实际的成果……海克尔信手一挥，使自然增色，画笔所及远超其所见……（观其图形），人们的印象是，他（海克尔）先就自然界的观察画了个草图，然后又根据他心中所看见的画了一张理想的（胚胎）图。”（The present generation cannot imagine the role he played in his time, far beyond his actual scientific performance. Haeckel's easy hand at drawing made him improve on nature and put more into the illustrations than he saw ...one had the impression that he first made a sketch from nature and then drew an ideal picture as he saw it in his mind.）

（二）用进废退



图九. 用进废退理论假设的长颈鹿进化过程

长颈鹿是惹人喜爱的动物。但是，一个生物学家却会思考，为什么长颈鹿的颈部那么长，而且它与身体不成比例。根据化石证据，相对现代的长颈鹿首先出现在一百万年前的非洲草原，据信它的祖先是生活在二、三千万年前的一种矮鹿，由于环境的改变，它们赖以生存的地上的草和矮小的灌木丛减少，这些矮鹿不得不伸长颈部，吃高处的树叶，它们的颈部得到锻炼，颈部比较长的鹿在生存竞争中占据优势，而且这个后天获得的生物性状遗传给了子代动物，经过千万年漫长而缓慢的变化，矮鹿就进化成了今天的长颈鹿（图九）。

这个理论叫做“用进废退”（The Principle of Use and Disuse）。是由法国人拉马克（Jean Baptiste Pierre Antoine de Monet de Lamarck, 1744-1829）提出来的。虽然有许多证据并不支持这个理论，但是那个年代，人们对于新思想新观点的渴求淹没了对科学的严谨态度。最明显的反面证据是，在旱季食物最缺乏的时候，长颈鹿通常吃低矮的灌木，而不是吃高处的树叶。第二个问题是，长颈鹿的颈部伸长了，但是身体其它部位并没有相应成比例的伸长，比如腿。第三个问题是，长颈可能在获取食物时有优势，但是在别的方面，却可能在生存竞争中形成劣势，比如长颈鹿需要增加血压，以保证头部的血液供应，这对于心脏的功能要求增加；长颈可能造成运动不便，使得长颈鹿容易成为凶猛的肉食动物的猎物；长颈可能造成饮水不便，影响长颈鹿在干旱季节的生存。所以，现在的进化生物学已经不再讲这个理论了。尽管如此，当年这个理论启发并帮助了达尔文。

（三）飞蛾的工业黑化

“飞蛾的工业黑化现象”（Industrial melanism of th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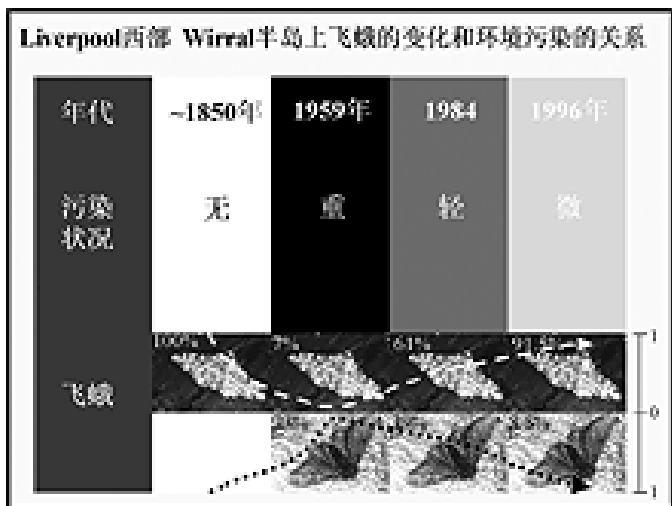
pepper moth, *Biston betularia*) 是进化生物学中的教科书式的例证，在今天美国的高中教科书里面都会引用，以此证明进化论（图十）。这种现象首先在英国被观察到。在威尔士农村的树林里，树上长满浅色的苔藓。在工业革命以前，只有一种浅色飞蛾（*f. typica*），简单称作白色飞蛾，其颜色接近树皮的颜色，不易被鸟类发现。工业革命以后，环境被污染，特别是大气中的二氧化硫，使树上的浅色苔藓减少，树皮呈暗黑色，白色飞蛾容易被鸟类发现而捕食，因此出现了一种深色飞蛾（*f. carbonaria*），简单称作黑色飞蛾。有一种鸟叫蓝色鳶鸟（Blue jay），喜食这种蛾子，因此形成一种自然选择的力量。

简单地说，飞蛾工业黑化现象是描述英国一种飞蛾由于工业污染的原因，怎样从白色的变成黑色的，工业污染经过治理后，黑色飞蛾又如何变成白色飞蛾，据此说明，生物性状如何在环境的影响下发生变异，提示自然选择如何促成生物进化。

飞蛾的工业黑化现象：（a）在没有工业污染的地方，树干上的青苔使得白色的飞蛾比较容易生存；（b）在工业污染的地方，树干颜色发黑，黑色的飞蛾比较容易生存。

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开始，英国昆虫学家 Bernard H. Kettlewell 做了一系列实验，发现白色和黑色飞蛾的生存受环境影响，而这种自然选择恰恰就是通过树上苔藓的颜色和蓝色鳶鸟实现的。在第一个实验中，他在 Birmingham 附近的 Rubery 放飞一定数量的白色或黑色飞蛾，然后再去人工捕捉，发现在 Birmingham 这样的工业污染区，白色飞蛾较难生存。Kettlewell 又在 Dorset 附近的 Deanend 重复这样的实验，发现在 Dorset 这样的非工业污染区，黑色飞蛾较难生存。如果将两种飞蛾同时放飞后，人躲在特制的观察箱内用望远镜观察蓝色鳶鸟对飞蛾的捕食，发现在污染区，鸟类吃较多的白色飞蛾；而在非污染区，鸟类吃较多的黑色飞蛾。据此，Kettlewell 就得出一个结论：飞蛾的工业黑化是由于树皮上的苔藓提供的颜色保护，和鸟类选择性捕食的结果。

严格来说，这些实验是有缺陷的，因为飞蛾放出去以后，很难控制它们的去向，没有捕到的飞蛾也不一定是被鸟捕食了。尽管如此，这些实验还是很能支持 Kettlewell 的结论。



图十. 飞蛾的工业黑化现象

如果我们以年代为横轴，纵轴为白色飞蛾或黑色飞蛾的百分比，我们就发现，飞蛾的颜色和工业污染之间，存在一个很好的相关关系（图十）。这些研究归纳成一个理论模型：在没有工业污染的环境里，飞蛾都是白色的。随着工业污染的出现，树上的浅色苔藓减少，树皮颜色发暗，出现黑色飞蛾。白色飞蛾比较容易被鸟类识别，而被捕食。随着时间的推移，剩下的飞蛾大多为黑色飞蛾。随着环境的改善，树上浅色苔藓重新长出，更适合白色飞蛾的隐藏。鸟类比较容易捕食黑色飞蛾，剩下的飞蛾大多为白色飞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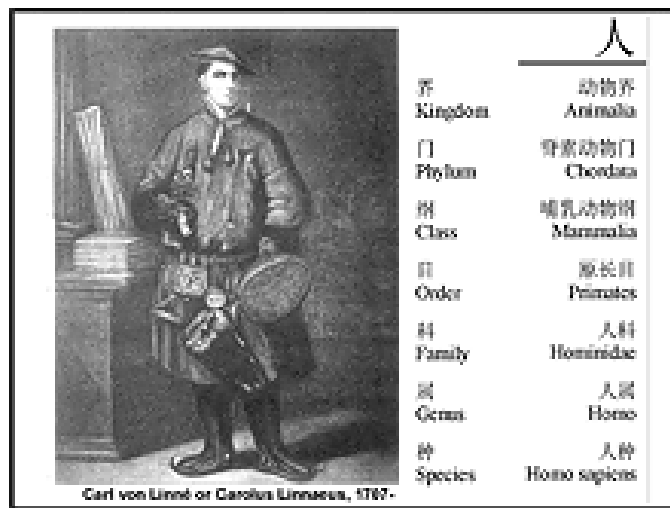
然而，以上这些研究一直限于 Liverpool 和 Wales，当人们来研究英国其它地区和欧洲时，就发现 Kettlewell 的理论模型无法解释很多现象。比如，为什么工业城市 Manchester 周围白色飞蛾不灭绝？为什么 East Anglia 农村黑色飞蛾占 80%？为什么环境改善后，伦敦（北纬 52 度）以北黑色飞蛾减少，但北纬 52 度以南黑色飞蛾却增加？为什么 Wirral 半岛树干上的苔藓还没有恢复，白色飞蛾就已经增加？为什么荷兰在黑色飞蛾减少，白色飞蛾增加的同时，出现一种灰色飞蛾？

问题出在 Kettlewell 的实验方法。Kettlewell 的实验方法是，白天将一定数量的飞蛾放飞到野外，到晚上再来捕捉，或者用望远镜监视，来观察飞鸟对白色、黑色飞蛾的选择性捕食。那么他犯了什么错误呢？白天的时候飞蛾都在昏睡状态，放飞后，他们大多落在树干上，以树干为背景，白色飞蛾和黑色飞蛾的颜色差别一目了然，鸟类很容易选择性捕食。但是，事实上，野生状态下的飞蛾栖息在树荫下的小树枝下面，白色飞蛾和黑色飞蛾的颜色差别并不强烈，鸟类

捕食的时候，选择性也就不强。因此，在一九九八年的《进化生物学》杂志上，有一篇综述文章，重新检讨自然进化论关于工业黑化现象的解释，最后得出结论说：

“我们认为，目前没有令人信服的证据严格并且可重复的观察和实验来支持这种解释。我们建议，需要更多注意典型（白色）和黑色飞蛾的差异，而不是成虫的着色过程；有必要设计其它的假说，并加以论证。”（We contend, however, that there is little persuasive evidence, in the form of rigorous and replicated observations and experiments, to support this explanation at the present time. We suggest that more attention be directed to assessing ways in which typical and melanic morphs differ, other than in adult coloration, and to devising and testing alternative hypotheses.）至此，解释飞蛾工业黑化现象的 Kettlewell 理论被完全否定。

二、微进化论和广进化论



图十一. 林耐的生物分类学方法

事实上，一个更关键的问题是，白色飞蛾和黑色飞蛾有颜色之分，生物学上称为不同的性状，但是仍旧是一个种，所以这种颜色的变化称为种内变异。生物学上，什么叫做种呢？十八世纪法国人林耐（Carl von Linné 或 Carolus Linnaeus, 1707-1778）发明了一种生物分类学方法，将所有的生物，无论是动物、植物、微生物等等，均按照界、门、纲、目、科、属、种的层次，进行分类（图十一）。比如人，在生物分类学上，称作动物界、脊索动物门、哺乳动物纲、原长目、人科、人属、人种。在自然进化论所有的证据中，从来没有种间变异的例证，即一个种在环境影响下成为另一

个种。所有的证据都是种内变异，比如，金鱼是从鲤鱼变异而来，经过漫长的人工筛选，表现出今天似乎与鲤鱼不同的生物性状。这是自然进化论最致命的弱点，就是从来没有直接证据显示种间变异。

我们知道，自然科学研究是从对自然现象的观察开始，经过反复归纳、演绎、求证等步骤，总结出相应的科学规律。前面已经提到，达尔文观察的主要现象有两方面，Galapagos 群岛鸟类受环境影响产生的变化。

三、进化论的难处

(一) 适应环境并不是进化

如前所述，描述种内变异的“微进化论”是一个不争的事实，是生物学家所一致认同的。前述所有支持进化论的证据都是支持“微进化论”。不要说在生物界，就是人类也受周围环境的影响而发生某种的变化。例如，祖祖辈辈住在地球赤道附近的人肤色就比较黑，而远离赤道的人肤色就比较白。但不论是白种人、黑种人，或黄种人都仍然是人。人的生命是在人的血液里，而人的血脉是相同的。白人的血可以输给黑人，黑人的血也可以输给黄种人。但你若把猴子的血输到人的身体，人马上会痉挛而死亡。

生物受环境影响而产生某种的变异，然而这种变异并不产生新的物种。例如前面例子中，残存的黑色飞蛾并未变成一种不是飞蛾的东西，或是变得更为高等。它们仍是原来族群中的飞蛾。所以，这些证据只能说明“适者生存”的现象，而丝毫不能用来引证生物能够产生更高等的进化。

“物竞天择，适者生存”是达尔文进化论的中心。然而，经过环境选择作用的适者并没有真正的进化。我们在自然界所观察到的，乃是生物对所处的环境，具有高度的适应性。自然淘汰的结果，不过是保存了生物的适应性而已。就如 Morris and Parker 在他们的著作中所说的：“天择并没有带来连续的改良，如进化论所述，它不过保持生物体原有的特色罢了……。”

(二) 广进化论是未被证实的假说

达尔文“适者生存”的理论，在一定范围内解释生物对环境的改变所发生的变化。然而，他把“生物适应”与“进化”联在一起，把种内有限的变异，无限推广到跨种间生物的变异，而提出的“广进化论”或“自然进化论”则是没有任何事实根据的假说。

严格说来，科学研究允许在现有事实的基础上，提出假说。比方说，生物学实验中测量一个未知样品中的蛋白质浓度，首先用已知浓度的标准品作一个实验，得出一系列实验值，再画出标准曲线，计算出标准方程，然后根据未知样品的实验值计算它的蛋白质浓度。但是必须注意，应用这个方程有一个限制，就是必须在实验值的范围以内。在这个实验的范围以外，原有的标准方程可能无效，因此在这个实验范围以内，该方程或规律是事实，而在此范围以外，只能假设原有的标准方程可能成立，但在未经精确证明之前，它并不是事实。

(三) 进化假说无法用科学方法证实

在科学上，假说经过大量事实证明之后方能上升为科学理论。在大量事实中，若有任何一项事实与假说推论的结果不符，则假说就不成立。“广进化论”或“自然进化论”是一个假说。而这一假说则是不能用科学实验来加以证明的。为什么呢？因为进化论若要以实验证明，需要数以万计的动物和植物，经过数万年的观察。因为在进化的假说中，漫长的时间，大量的生物，自然环境的选择等，都是不可或缺的因素。这些实验所需要的状况可以说都是不可能的。时间之所以漫长是因为达尔文主张生物的进化是逐步变异（fluctuating variations），并非突然的改变，而是缓慢、经年累月而形成的，其时间可能是数万年、甚或数百、数千万年。大量的生物乃是新达尔文主义者主张“族群演化”之故。自然条件的选择，也常是非人为的条件所能控制。总的说来，困难之大，尤其是时间因素，乃是不可能达到的。

现任惠敦学院生物系副教授的潘柏滔博士（Pattle P. T. Pun），在其著作中对进化论有以下评述：“进化论学者所强调各生物都是由同一祖先进化而来的事实，实在是他们先入为主的大前提，并不是可以经由实验证明或推翻的理论。”……“进化论既然不能用科学方法来证明，实在已超出了科学的范畴。”

(四) 突变的速度问题

进化论在科学上还有其它许多问题，比方说，突变的速度问题，一些复杂结构的进化究竟是微小变化的累积，即所谓微突变，还是突然发生的本质性的变化，即所谓系统大突变。达尔文最头疼的是眼睛的进化，因为眼睛的功能，也就是视觉，需要多种细胞、组织的协调作用，所以视觉的出现需要这些细胞和组织的同步协调进化，因为 5% 的眼睛结构产

生的视力不是 5%，而是零，在生存和选择上没有太大价值。所以，当年赫胥黎就此问题警告过达尔文。但是，如果承认系统大突变，就无异于承认创造。后来出现的间变平衡论就是为了解决有关突变速度的难题。

(五) 缺乏中间化石

另一个难题是化石的问题。按照自然进化假说推测，化石中应该有大量的中间类型，以显示当年进化的痕迹。而且，物种应该从少量开始，随突变的发生，物种越来越丰富，又借着自然选择，物种又越来越少。然而，事实却恰恰相反。化石中存在大量的缺环，而且生物种表现停滞不变，突然同时出现，或突然消灭。正如加拿大哥伦比亚省发现的伯基斯（Burgess Shale of British Columbia）动物群，澳大利亚弗林斯德山脉发现的埃迪卡拉（Ediacarans）动物群，一九九五年七月十九日人民日报海外版所报道的云南省澄江县帽天山的寒武纪化石爆炸，显示大约六亿年前，现今世界各动物门同时出现，地球的生命存在形式突然出现了从单理性到多样性的飞跃。二零零二年云南大学云南澄江生物群研究中心侯先光又发现新的远古鱼化石，据此指出“这块化石是寒武纪生物大爆发的全新证据，它进一步证明，脊椎动物的祖先诞生在 5.3 亿年前的生命大爆发中，这一发现向达尔文的生物进化论提出了新的挑战。”

当年达尔文也意识到这个问题，他在《物种起源》中写到，“我不愿意假装不知道物种突变的记录是何等的贫乏，在保存最好的地层中也找不到大量的过渡生物来连接每一地层前后所出现的生物。这是我的理论最大的困难。”他很无奈，甚至有点绝望，他说“自然界好象故意隐藏证据，不让我们多发现过渡性的中间型。”历史上，为了中间型化石，曾经出过许多科学上的丑闻，比如，为了证明所谓猿人的存在，有人用一个猪的骨头，装上几颗牙，来欺世盗名。

英国自然历史博物馆有一位考古学家 Colin Patterson，曾在美国自然历史博物馆演讲的时候，问当时的听众：“你们谁能告诉我任何关于进化真正的证据，哪怕是一件真正的证据？我问过 Field 自然历史博物馆的研究人员，唯一的答案是沉默。在芝加哥大学进化形态学的讲座上，我也问过同样的问题，虽然我面对的是一群非常有声望的进化论学者，我所得到的所有答复是长时间的沉默。”最后有一个人说，“我实在知道一件事，就是高中不应该讲授（进化论）”。（Can you tell me anything you know about

evolution, any one thing... that is true? I tried that question on the geology staff at the Field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and the only answer I got was silence. I tried it on the members of the Evolutionary Morphology seminar i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a very prestigious body of evolutionists, and all I got there was silence for a long time and eventually one person said I do know one thing - it ought not to be taught in high school.)

其中提到的 Field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在芝加哥。就是说这个学说充其量只是一个科学的假设，并没有被完全证实。

(六) 逻辑上的同义反复 (Tautology)

从逻辑的角度看，进化论有两个命题：1、一个群体中最能适应的个体留最多的子孙，不能适应的都被淘汰掉了；2、生产后代最多的生物最能适应，谁的生存能力大谁在竞争中就有优势。但当你把两个命题合到一起的时候你就会发现实际上这两个命题在讲同一件事情，即“在一个群体中，生产后代最多的生物，必定留下最多的子孙”。逻辑学上这叫同义反复 (Tautology)，这样的论证在逻辑上是没有价值的。

伍、进化论在真理上的种种谬误

一、进化论是科学上的自然主义哲学

进化论有一个迷人的面纱，就是“科学”。什么是科学呢？一九八四年美国国家科学院发表一个小册子，专门讨论进化论和创造论的问题。它提到科学最基本的特征，就是有赖于自然主义的解释。自然是和超自然相对的，自然主义的另一个意思，就是没有超自然力量，或者说没有神。这就是现代科学上的自然主义哲学，它是所谓自然主义科学的指导原则。值得注意的是，它有一个隐藏的假设，就是没有神。因为有了这一个前题，所以赫胥黎在回答别人关于进化论的质疑时，很理直气壮地说，“除此之外，还有别的选择吗？”换句话说，就是“难道你还能提出比进化论更好的自然主义学说来解释人类的起源吗？”如果你不相信有神，进化论就是唯一可以解释人类起源的学说！自然主义科学所追求的所谓“真理”就是没有神的“真理”，有神就没有自然主义科学！事实上，人类对人类来源的探索应该是自由的，求真乃

是真正科学探索的根本，不管那真实的是来自自然或超自然。

二、进化论本质上是无神的哲学、无神的宗教

进化论不止留在科学研究的范围内，它甚至从形而下学(Physics)上升成为一种形而上学(Metaphysics)。形而下学就是自然的，形而上学就是超自然的，不是靠理论可以证明的，它成为一种无神的宗教，一种无法验证的信念。所以进化论者道金斯(Richard Dawkins)在论及进化论这样一个尚未证实的自然科学假说的时候，他的结论是：“如果你遇到一个人，说他不相信进化，可以绝对有把握地说，那个人一定无知、愚昧，或者极其愚蠢，甚至是邪恶，我宁愿不这么认为。(It is absolutely safe to say that, if you meet somebody who claims not to believe in evolution, that person is ignorant, stupid or insane or wicked, but I'd rather not consider that.)其武断令人瞠目结舌。

事实上，今天的进化论者一面在自然科学研究的范围内研究进化论，另一面又试图把进化论引入道德、社会、环境保护等人文范围，比如著名的进化论学者 G. G. Simpson、Edward O. Wilson 等人。正如 Michael Ruse 所指出的：“确实存在一个越来越兴旺的领域通俗进化论，在这个领域里，进化被用作支持一些说法，比如宇宙的特性，宇宙对我们人类的意义，人类的行为规则……我是说，确实存在这种通俗进化论，其实它只是(现有)宗教以外另一种(宗教)罢了。”(There is indeed a thriving area of more popular evolutionism, where evolution is used to underpin claims about the nature of the universe, the meaning of it all for us humans, and the way we should behave...I am saying that this popular evolutionism-often an alternative to religion-exists.)

在他看来，自然进化论甚至有两个宗教教条：1、斯宾塞的自由主义社会经济哲学；2、他们敬拜的场所—自然历史博物馆。

三、进化论的社会基础

您也许会问，这样一个未经证实、漏洞百出的科学假设，一个逻辑上有问题的学说，脱离客观科学证明的无神宗教，为什么会这么受欢迎呢？要解答这个问题，我们要回到当时的历史背景来看。因为经过黑暗的中世纪，十九至二十世纪

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的蓬勃发展，包括进化论在内，都是人们思想解放的一个表现，是对黑暗中世纪天主教宗教思想禁锢的一个反弹。更是适合了当时社会的需要，直接支持了当时英帝国主义的政治哲学，以及马尔萨斯的人口论，甚至于社会达尔文主义。

工业革命所产生出来的新兴无产阶级，更加欢迎进化论。达尔文的进化论，黑格尔的辩证法和细胞学，被认为是马克思主义形成的三大科学基础。马克思和恩格斯在《马克思、恩格斯论宗教》一书中，曾经清楚地说明进化论与信仰的关系：“现在我们以进化的概念来看宇宙，再也没有空间容纳一位创造者或统治者了。”马克思又说，“达尔文的著作非常重要，它从自然科学的角度支持了人类历史上的阶级斗争，完全符合我的观点。”恩格斯也说，“(进化论是)十九世纪三大科学发现之一……优越的无产阶级将赢得这场生存斗争。”

四、进化论的社会影响

(一)进化论否定人生存的意义和价值

当进化论从科学研究的范畴，变为一种无神宗教，进到人类社会生活以后，它就对人类社会产生巨大的影响。有一位科学史学者 William Provine 说：“(进化论所指的所谓)现代科学直接提示，人类社会并没有固有的道德律，或绝对指导原则。人是一些非常复杂的机器，每个人借两种机制成为一个有道德的人：遗传和环境影响。仅此而已！我们必须断定，我们死了就死了，并且死亡是我们的终点。传统上所认为的自由意志，也就是在许多可能的行为里作自愿且不可预知选择的自由，其实并不存在。我们目前所认识的进化过程不可能产生一个完全自由选择个体。”(Modern science directly implies that there are no inherent moral or ethical laws, no absolute guiding principles for human society. Human beings are marvelously complex machines. The individual human becomes an ethical person by means of two primary mechanisms: heredity and environmental influences. That is all there is. We must conclude that when we die, we die, and that is the end of us. Free will as it is traditionally conceived-the freedom to make uncoerced and unpredictable choices among alternative possible courses of action-simply does not exist...There is no

way that the evolutionary process as currently conceived can produce a being that is fully free to make choices.)

照进化论的观点，人是随机产生的。人的产生是无目的的，存在也是无目的的。人只不过比一般动物幸运一些。有些东西受环境影响成了动物；有些东西受环境影响成了人。人不过是比较进化了的猿猴，和其它动物并无本质的不同。并且，动物和植物，生物与非生物，也没有不可逾越的界限。什么是生命？生命不过是“蛋白质存在的形式”而已。什么是蛋白质？蛋白质不过是由多种氨基酸合成的大分子。什么是氨基酸？那更不过是一些碳、氢、氧的链状化合物加上若干氮氢基而已。从进化论的观点来看，砍掉一棵树与打死一只狗，杀掉一只猴子与杀死一个人，只有程度的差别，并无本质的不同，都只不过是改变了一些蛋白质存在的形式而已。何况既然宇宙当中除物质之外别无所有，那么不管何种生物，包括人在内，除物质之外也没有什么更高贵的成分，那么他们的生与死便无关紧要。而且，任何个体生物的死，都不等于物质的毁灭。物质仍是永恒的，不过换了另一种存在形式而已，何足道哉？

(二) 进化论导致社会道德的退化

将生物界有限范围内适用的“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学说应用到人类社会，就为那些“伟大”、“优越”的种族、阶级、政党和个人提供理论根据，为了自己的生存和发展，去消灭那些“腐朽”、“落后”的种族、阶级、政党和个人。它的自然结果就是“种族灭绝”和“阶级斗争”。“物竞天择，适者生存”应用到人类社会中就“残酷斗争，无情打击”。

将进化学说应用到人类社会，在已过近一百年中，在许多国家导致推动人类社会进化的社会大实验。在这个社会大实验中，人与人之间、人群与人群之间、阶级与阶级之间的斗争、残杀，其残酷无情的程度远超过动物。在动物世界，强壮的老虎并不吃弱小的老虎，它们只吃其它的动物。而在人类社会中，竟然出现人盯人、人防人、人斗人、人吃人的悲剧。这是人类社会的极大退化。

陆、神（造物主）存在的事实

难道人生就是如此吗？亲爱的朋友，让我们试跳出无神论的限制，来想想究竟有没有神，人究竟是怎么来的，人

活 是为什么，什么才能使人满足？

圣经启示我们，借着自然我们可以认识神。“自从创造世界以来，神那看不见永远的大能，和神性的特征，是人所洞见的，乃是借着受造之物，给人晓得的，叫人无法推诿。”（罗一 20）

人类生活的地球，一切都安排得十分妥当。太阳是地球光和热的主要来源。地球与太阳的距离、自转的速度、地球的大小、大气层的组成等，都恰到好处。地球特殊的生态条件，使它成为太阳系九大行星中唯一有生物的星球。如果地球离太阳比现在更近，地球将太热，反之则太冷。由于地球的自转轴与公转轨道平面斜交 $66^{\circ} 33'$ ，而且此倾角在地球公转过程中始终不变，因此在一年中，太阳的直射点总是在南北回归线之间移动，从而产生了昼夜长短的变化和四季的交替。如果没有这个倾角，热的地方将总是热，冷的地方将一直冷。

月亮对地球的山脉和海洋的形成、乃至生物体内的韵律都有重要作用。奇妙的是，月球自转与公转同步，即月亮自转一周的时间恰好等于公转一周的时间！所以，月亮总是以同一面对着地球。

地球大气层的重要性是众所周知的。但是，如果地球的直径比现在小，大气层中的氮气、氧气就不能被地球的引力吸住；如果地球的直径过大，地球的引力又将太大而使人体无法承受。

水的重要性不须冗述。水的一个重要特性是“反膨胀”。地球上的物质，大都是热胀冷缩。但水在 4°C 时密度最大，温度低于 4°C 时，反而膨胀，所以冰总是浮在水面上。如果水也越冷越缩，一结冰就会往下沉，那么，在冬天，河、湖、塘、池从下到上将被冻得结结实实的，没有任何水生生物可以继续生活。由于水的反膨胀，冬天的水面皆被冰所覆盖，起到保温层的作用，使冰下的水生生物不受严冬的伤害。这是何等奇妙！

艺术品都有作者。蒙娜丽莎有永恒的微笑，但是她微笑的背后有一位并不美丽的达芬奇（Leonardo da Vinci）。你从来不会怀疑在她后面的作者。在我们生活的地球上有一幅美丽的图画：春、夏、秋、冬。这么漂亮的画面你能相信没有一位作者吗？

宇宙如此宏恢，又这样精确，很难让人相信是自然碰撞

形成的。我们今天生活的空间如此狭小，如果看看那么美的山水、沙漠，甚至是小小的蚊子，你需要有多大的信心才能相信这个世界上没有神？难怪对天文了解越多，越叹服造物主的大能，所以不少天文学家都是基督徒。牛顿是基督徒，但他的一位好友哈雷却总不相信神的存在。据说有一次他到牛顿家作客，见到一具精美的太阳系模型。只要摇动曲柄，众星球就各按其轨道运转起来。他玩弄良久，爱不释手，随即问牛顿，这模型是哪一位能工巧匠设计制作的。不想牛顿却不经意地说：“没有人”。哈雷大惑不解：“怎么会没有人呢？”牛顿问道：“如果一具模型必须有人设计、制作的话，为什么象这具模型这样实际运转着的太阳系却会是偶然碰撞形成、而没有一位设计者、创造者呢？”

地球上的生物变化万千、奇特多姿，但彼此配搭得十分巧妙。绿色植物的光合作用把太阳能变为植物体中的化学能，直接或间接地为所有的动物提供了食物；而动物的排泄物和遗体又是植物生长的原料。用水、二氧化碳和氮气可以合成碳酸氢胺，这一简单的人工合成需要高温、高压才能完成。可是在生物酶的催化下，植物在常温、常压下即可合成各种复杂的有机物。

柒、人生活的真正意义和价值彻底否定进化论

神创造人与创造地上其它万物非常不同，神是以独特的方式来创造人。神造万物的时候，都是凭着祂权能的话，祂说有就有，命立就立。但在造人的时候，则是经过一个过程，先有一个神格里的会议，再有一个创造的过程，最后有神对人的祝福和吩咐。此外，神造万物的时候，都说万物要各从其类；唯独造人的时候，却没有说人要从“人类”。神乃是按着祂自己的形像造人。换句话说，人乃是从“神类”。

一、人有神的形像

在创世记一章二十六节，“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并地上所爬的一切爬物。”由此可见，人是照着神的形像被造的。人有神的形像。人和动物是完全不同的，人的地位非常尊贵，人是象神的。人不是象动物，象猴子，人乃是象神的。

神的形像就是神内里的所是。神是爱，神是光，神是圣，神是义。人乃是照着神这些内里的所是，就是爱、光、圣、义这些属性创造的。因此，凡人皆有合乎神性情之“善性”，

如真、善、美、智、仁、勇等美德。此外，人也被赋予神圣的权柄，就是代表神管理地上的万物和全地。

二、人有灵，为要接触、接受并盛装神

神造人的方式也非常独特，神先用地上的尘土来造人物质的身体，然后把生命之气吹到人的里面，他就成了活的魂（创二7）。那吹到人里面的“生命之气”就成了人里面的“灵”。因为这里“生命之气”的希伯来字与箴言二十章二十七节人的“灵”乃是同一个字。因此，人是神用两种元素所造的。一是地上的尘土，塑造成了人物质的身体，另一是出自神的生命之气，成了人里面的灵。这两者结合在一起，就产生出人的魂。因此，人是有灵、魂、体三部分的人。最外面是物质的身体，最里面是人的灵，中间是人的魂。地上所有其它的动物都没有这从神来的“生命之气”，都没有“灵”。人乃是万物之灵。人的这个灵是有特别用处的，就是要寻求神、接触神、接受神并盛装神。因为人有灵，人就会寻求神并敬拜神。所以，不论人的文明程度如何，总是要敬拜神。猴子和狗从来不会拜神，因为它们里面没有灵。因为人有灵，人在没有得神的时候，就会虚空。

新约圣经也启示我们，人是有灵、魂、体三个部分的。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二十三节说，“且愿和平的神，亲自全然圣别你们，又愿你们的灵、与魂、与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们主耶稣基督来临的时候，得以完全，无可指摘。”这里清楚提到全人的三部分：灵、魂、与身子。人的身体，有其需要衣、食、住、行。人的魂包括人的心思、情感、和意志，也有其需要，诸如读书、爱情、艺术、音乐、娱乐等。人的灵，在人的最深处，也有一个需要，就是对神的需要。

三、人是神的器皿

新约圣经也说，人是一个器皿，一个容器，并且是盛装神的容器。神要“将祂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的器皿上”，这器皿就是我们。很多人外面的生活已经很好了，但是里面虚空，面对午夜星空，人会问自己，难道我生命的价值就是如此而已吗？人都会有这个感觉，因为人的里面有灵。灵的需要不是读书、听音乐就能解决的，它在人的里面对神有个需要，人要满足这个需要才会觉得活得满有价值，象容器被装满了。我们人是神的器皿，神要作我们的内容。水瓶如何是为盛装水，照样我们是为盛装神。知识、财富、享乐、成就皆不能叫我们得到满足，因为人的被造是为盛装神。

人是有灵、魂、体三部分的容器，神要进到人的灵里，作人的内容，成为人的满足。神要借 人的灵管制人的魂，魂再来管理人的身体。神要人与祂合而为一。神成为人的内容，人成为神的彰显，这是神原初造人的目的。

四、人有一颗追求“永远”的心

神照着祂的形像、按着祂的样式创造人，并给人造灵，使人接受并盛装祂。传道书三章十一节也说“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又将永远安置在世人心里。”在每一世人的内心的深处，都有一个对“永远”、“永恒”的追求。在这宇宙中的事物，主要的有两类：暂时的事物和永远的事物。保罗在哥林多后书四章十八节说，“我们原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因为所见的是暂时的，所不见的才是永远的。”这是对所罗门王在传道书三章十一节之话的解释。这与我们的经历是相合的。一个人无论多么富有或成功，他仍然觉得虚空。人有一个深的渴望，要得着永久的事物，而唯有永远的事物才是永久的。扩大本英文圣经说，在人心里的这永远，乃是“神所栽种，历代以来就在运行的一种要有目的的感觉，然而在日光之下，除神以外，别无什么可以满足这种感觉。”我们有一种要有目的的感觉，是只有神才能满足的。唯独神能满足我们心里这种要有目的的感觉。

这个追求永远的心，就是追求神的心。因为在全宇宙中，只有一位是永远的，就是永远的神。在日光之下的所有受造之物，所有物质界的事物都是暂时的，都不是永远的。并且，今天一般世人在地上所孜孜追求的金银、财富、成就、地位、虚荣、美誉、智慧、学问、娱乐、享受等，通通都是短暂的，转瞬即逝的。并且，越是肤浅的东西过去得越快。物质的身体所享受物质的东西最肤浅，过去得也最快。例如，吃一顿丰盛的宴席很享受，但几个小时就过去了，就忘记了。魂里面的享受比体的享受稍微长久一点。例如，听一个好的音乐会，回味就会长一点，但是那个也会过去。然而，当我们灵里摸着神的时候，那个享受是会存到永远的。当你来到基督徒的聚会中，或是向神祷告，或是读神的话—圣经，只要你的心是完全向神打开的，你就会碰到一个东西，叫作“永远”。这个永远的东西叫你回味无穷，直到永世。因为在聚会中，在祷告中，在读主话的时候，你碰着神了，碰着神的灵、碰着神的话了。在全宇宙中，一切受造之物，物质的事物都是暂时的，只有神是永远的，神的灵是永远的，神的话是永远的，神所赐永远的生命是永远的。人需要得着神，得着神的生命，神成为人的内容，人成为神的彰显。这才是人生存的

真正意义和价值，这个意义和价值观彻底否定了人是由进化而来的谬论。

五、人被摆在生命树前

神照着祂的形像创造人，并给人造灵，也将一种要有目的的感觉，深深地栽种在人心里。然后神将人放在伊甸园里生命树的跟前（创二 9）。这生命树所代表的生命既不是植物的生命，也不是动物的生命，甚至不是受造之人的生命，乃是创造的神那神圣、永远的生命。这生命树实际上乃是表明神自己，要以食物的方式，进到人里面，作人的生命，叫人得着神，与神成为一。在起初，神把人造好之后，无意要人承担任何的义务，或背负任何的重担。神只是把人摆在生命树跟前，这表明神要人接受祂作生命。神也警告人，要谨慎他所吃的，不可吃善恶知识树上的果子。当然，人所作的完全在于他自己的自由意志。他拣选要吃什么，完全在于他。

人如果当初选择吃生命树的果子，人就得了神的生命，人就在生命和性情上与神一样，成为神荣耀的彰显和权柄的代表。然而，遗憾的是，人受了蛇—撒但的欺骗和诱惑，吃了善恶知识树的果子而失败、堕落了。“罪就借着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借着罪来的，于是死就遍及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罗五 12）因着一人的悖逆，人类就落在罪中，落在死中，也落在神的定罪之下。人的堕落使人与神隔离。创世记三章八节说，人隐藏自己离开神的面光。人堕落以后，立刻隐藏自己。这就是说，人与神隔绝。以弗所书四章八节告诉我们，人在堕落的光景里乃是“与神的生命隔绝”。

但是，神从来没有放弃人，神为全人类预备了一个完整的救恩，祂愿意人类回归到神。新约圣经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说：“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入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远的生命。”神何等地爱世人，就是照祂的形像所造的人。祂爱我们到如此的地步，竟将祂的独生子，就是祂自己赐给我们。两千年前，神道成肉身，降生成为一个人，就是耶稣基督，祂在地上生活了三十三年半，活出了完美无罪的人生。然后，祂上了十字架，为全人类的罪死在十字架上，流出祂的宝血，洗净我们的罪，为我们完成法理的救赎。第三天，祂又从死里复活，在复活里，祂成了“赐生命的灵”，要将神那神圣、永远的生命赐给人，把人带回到神原初的心意里。愿我们都能信入祂—耶稣基督，得着永远的生命。

起初神创造诸天与地

一从“天”看旧约圣经的翻译

中文圣经恢复本创世记一章一节开宗明义地说，“起初神创造诸天与地”。而中文和合本圣经翻作“起初神创造天地”。为何中文圣经恢复本将中文圣经和合本的“天地”改为“诸天与地”呢？本文要从根源探讨这两种翻译的由来，包括这翻译从古至今的变迁。从“诸天与地”的翻译，本文还要进一步介绍中文圣经恢复本的特色。

壹 探讨希伯来文与中文的“诸天与地”

一、希伯来文的“诸天与地”

恢复本创世记一章一节说，“起初神创造诸天与地”。今日盛行华语界的和合本翻作“起初神创造天地”。这里的“诸天”或“天”，都是来自希伯来文的“厦马益母”(shamayim)一字。论到这字字根，这字在非尼基文(一种迦南人文字)就可以见到。同样的字也可在另一早期迦南人文字—乌加力(Ugaritic)的文字中发现。十九世纪学者如葛赛尼斯(Gesenius)等，以为它的字根源于阿拉伯文“厦马”(shamah“高”的意思)一字。语言上一个字有本意和从属引伸的意思。这个本意为“高”的说法，到上世纪初期已被怀疑为后来从属的发展，并不是原初的意思。

希伯来文的雨水(各斜母 geshem)，水(马益母 mayim)，与天(厦马益母 shamayim)是有音、形上的关系。创世记一章六节说，天与上面的水与下面的水分开有关。在亚甲人(Akkadian, 见创十 10, 在巴比伦附近)和老巴比伦的文字中，厦母(shamu)单数的意思是“雨”，复数的意思乃是“天”。亚述人分析此字为“厦每”(shame)，诸水的地方，就是存留水的地方。“厦母”(shamu)在老巴比伦文另有“罩盖”的意思。但这意思并非原先的意义，而是从属引伸的意义。曾有学者们以为这只是希伯来文内在的发展，但此说已不再通行。

就“厦马益母”(shamayim)本身的数式来说，是一个外表为双数而实际是复数的字。希伯来文有单数、双数和酸数

三种数式。这字虽然是外形双数，在行为上总是复数。与这个字同类的是希伯来文的“水”字。“水”(马益母)在希伯来文虽然是外形双数，但在行为上是复数。这现象在文法上称作“变化不规则的复数”。

论到天时，旧约作者所使用的代名词，形容词，和动词，都是复数的，证明“厦马益母”在希伯来文是变化不规则的复数字。这字与许多人都熟悉的“神”字(耶罗希母 elohim)不同，希伯来文的神字是复数，但用单数动词。(例如：创一 1 的神—耶罗希母—是复数，“创造”却是单数)“厦马益母”却一律使用复数动词，复数形容词，和复数代名词。创世记二章一节，是第一节以“厦马益母”为主词的经文，这节的述语是动词“已经完毕”(哇也克虏 wayekullu)，就是第三位格复数。申三十二章一节的“诸天哪，侧耳听”，与赛一章二节“天哪，要听”，两处的“听”字也都是复数。以西结看见诸天开了(结一 1)，那里的“开”是第三位格复数。这里只是扼要的拣几个例子示范。相同动词上的例子很多。希伯来文论到形容词修饰，新天新地的天是用希伯来“新”的男性复数字“哈达禧母”(chada shim) (“天”在希伯来文文法属男性)。“地”用新的女性单数字“哈达下”(chadashah)，因为文法上是女性(赛六十五 17, 六十六 22)。何西阿书二章二十三节说“天必应允地”，这里的“天”原是第三位格代名词复数(和母 hem)，也证明“厦马益母”在希伯来文是变化不规则的复数字。

希伯来文的复数有几种用途。早先有人解释说，天的双数形式指明天乃是由上层天与下层天这两层天构成，或是由属物质的天和属灵的天组成，象“天和天中之天”这句话所表明。但此说今日已不再流行？

今日一般文法家认为希伯来文天的复数形态乃是(地方)伸展的复数。这种复数指明一般的地方，但特别指平坦的面，也可称为面表复数。这种复数指明，一整体是由数不尽分别的部份或点构成。希伯来文的水(马益母 mayim)，海洋(泱摩母 yammim)，面(帕尼母 panim)，颈项或颈背(差哇立母 tsawwa' rim)都是这种复数。

旧约申十 14, 王上八 27, 代下二 5, 六 18, 等处经文，说到“天上的天”(也就是“最高的天”。)犹太人学者曾根据王上八章二十七节说有三层天。保罗在新约林后十二章第二节提到，他被提到第三层天，新约恢复本圣经林后十二章第二节那里的批注说出，看的见的云层为头一层天，天空

是第二层天，第三层天是指诸天之上的天，至高的天（申十14，诗一四八4，王上八27，代下二5，六18，参诗六十八34），就是今天主耶稣和神所在的地方。

“诸天”乃是希伯来化的希腊文。诸天的国这句话（例太三2），“诸天”不是指在物质上是复数的东西，乃是指最高的天，按圣经说是第三层天，天上的天。

中文圣经恢复本一章一节的“诸天”之后加了一个“与”字。希伯来文的地字—“厄瑞兹”（erets）乃是单数。在希伯来文的“天”字（厦马益母）与“地”字（厄瑞兹）间，有一希伯来文连接词“握”（ve），这连接词在原来的和合本中省略，因为“创造天地”在中文是比“创造天与地”更简洁扼要。但是“厦马益母”若照希伯来文翻成复数“诸天”，就需要把希伯来文的连接词也翻出，以免去“地”领会成“诸地”的误会。

二、中文的“诸天”与“天”

中文的天字，照说文解字，“天，颠也，至高无上，从一大。”段玉裁以为是会意字。徐灏氏以为“天者，谓在人上至高之处，故从一在大上。”是六书中的指事，“大”象一个人的样子，上面加一好指天。有接受指事的说法，也有以为会意的说法或指事的说法都可通的。中文原来没有“诸天”这个词，但有七重天的说法。“诸天”这词看来应是和合本翻译委员会引进中文的，但无论就表达希伯来文“厦马益母”（shamayim）的复数来说，或新约希腊文的“屋拉诺乙”（ouranoi，希腊文天字的复数）来说，“诸天”是希伯来化的中文，并非中文自身的观念。但是，和合本的译者在这点上并不一致，有时译作“天”，有时译作“诸天”。下面会更详细讨论。

在翻译上，一种文字不能在任何情形上把原有文字里所有的讲究都翻出。希伯来文有复数字是代表抽象的观念，如“少年”（呢吾利母 ne' wurim），青年（伯胡利母 bechurim），老年（遮枯霓母 zequnim），瞎眼（桑围利母 samwerim），都是复数，但翻译时，不须加上“诸”或“众”字。因为，这只是希伯来文的一种特，不能在中文里强制加入。希伯来文的“神”字本身是复数，但除了少许场合指天使（诗八5）或外邦的诸神外（士二12），在中文和合本或恢复本都翻作“神”。当然，希伯来文的神是复数名词，却用单数动词，表明神是三一的，但就翻译上说，中文并没有一模一样的字来表达希伯来文一切所有的。要叫中文读者明了，一定

必须顾到中文本身的特性与构造。所以，中文恢复本在多处仍翻作“天”是对的。

除了“天”和“诸天”，因为天是蓝色，中文还用“苍天”、“青天”来指天。又因天隆而高，圆拱形，色蓝，给它起名叫“穹苍”、“苍穹”、“天穹”、“穹冥”等。因为天虚而无物，也用“空”称天，如“天空”、“碧空”、“高空”、“晴空”、“空际”等。和合本的翻译希伯来文“厦马益母”（shamayim）一字时，以上各组的字都有用到。这点下文会再详细题到。

贰 略观译本中希伯来文“天”字（厦马益母）的翻译

一、古代重要译本

旧约的圣经最早的翻译是公元前第三世纪中期到第二世纪中期完成的希腊文译本。希腊人用“屋拉诺思”（ouranos）（字根意思是“遮盖”、“环绕”来称天。古典希腊文原来几乎没有复数的天的用法，都是单数，只是到古典希腊文发展晚期时，有少许复数天的用法。因此复数的天对希腊文说几乎是个陌生人。七十士将旧约的圣经翻成希腊文时，有六百六十七次（占百分之九十三）将“厦马益母”这个字用希腊文文的“天”的单数“屋拉诺思”（ouranos），但有五十一次，有学者以为是模仿希伯来文，将天翻成希腊文的复数“屋拉诺乙”（ouranoi）。今日希腊文有“诸天”的用法，完全是由七十士翻译希伯来文圣经，引进希腊文的。并且几乎完全出现在诗篇和诗歌类的经文。七十士译本的这种作法，影响以后所有的翻译，这影响延及西方所有重要的译本，如钦定本等，也延及和合本与今日所有中文界重要的译本。连新约的作者都受到影响，如下文所见，既用单数，也用复数。

通俗拉丁本将创世记一章一节的天翻成单数，但到了诗篇十九章一节却翻作复数，就是全照七十士的翻译。

二、新约的译法

新约许多从旧约所引用的话，与七十士译本相符。一些论到天地的惯语，如“在……天上，在……地上”（太六10，十六19，十八等），先在七十士译本看见。大体说，新约作者“诸天”和“天”都用。作者与作者之间也不一样，马可全用诸天，约翰说到天有七十四次，却只有一次用“诸天”，保罗是对半，马太福音是写给一般犹太人的，用了五十七次诸天。

下面这表将新约各卷用“诸天”和“天”的次数列出。

三、中文译本	作者	天	诸天
中文的和合本把这个希伯来字三百三十五次翻成“天”，四十一一次翻成“空中”，三十次翻成“诸天”，九次翻成“天空”，四次“穹苍”，一次作“空”。和合本译者没有将这一字的翻译一致化。在创世记一章一节是用单数。翻成复数的地方，例如：诗十九1，三十三6，五十6，五十七5，10，11，等，赛四十22，四十二5，四十四23，24，等，耶二12，哈三3，亚十二1，多半在诗篇和以赛亚书，这两本书就占了三十次中的二十七次，占百分之九十。和合本的翻译委员会为什么在一些地方将这字翻作复数，而在其它地方使用单数，很难完全说出原则。毫无疑问的，中文和合本有来自七十士译本的影响，并且诸天多次出现在诗篇中是这影响的有力明证。下面这表将和合本旧约各卷翻“诸天”的次数列出。	马太	37	57
	马可	0	6
	路加(福音和行传)	55	6
	保罗(十四封书信)	16	16
	彼得	3	6
	雅各	2	0
	约翰(福音、书信、启示录)	73	1
	总数	186	92

若仅就创世记一章一节的“天”，比较其它流行于华语界译本，并且与诗十九1的翻译一起比较，可得下面这表：

书名	次数
申命记	1
诗篇	14
以赛亚	12
耶利米	1
哈巴谷	1
撒加利亚	1

译本	译法(创一1)	译法(诗十九1)
和合本	天	诸天
吕振中	天	诸天
新译本	天	诸天
现代中文译本	天	诸天
当代中文译本	天	苍天
思高中文译本	天	高天

头四本译本在这两处作的决定，完全与七十士译本的决

定吻合。无论直接或间接，无疑是受七十士译本的影响。

四、英文译本

中文译本与英语的译本一向有很大的关系，和合本翻译委员会的主译员基本上来自英语国家，同时许多现代译本都有英语本的前身。如，新译本的前身为美国标准圣经，现代中文译本的前身为英文的“现代人的佳音圣经”(Good News for Modern Man Bible)，同时西方在这方面的努力值得借镜，所以不妨参考对照英语重要的译本。

在英文方面，创世记一章一节“厦马益母”的译法与中文的译法差距很大。英文的“黑纹”(heaven)指天是“那举高的”。“黑纹斯”(heavens)是复数。所列的十三英文本中，创一1只有四本用单数，占百分之三十一，其余九本，其中包括许多最新为人所推崇并认为是权威的现代译本，都翻作复数。创世记一章八节是创世记第二节题到“天”的经节。在这里加进来与诗篇十九1和创世记一1一起作比较。七十士译本对英语诗篇十九章1节的影响，是非常清楚的(下表)：

译本	创一1	创一8	诗十九1
钦定本 (King James Version)	天 heaven	天 heaven	诸天 heavens
达秘新译本 (Darby's New Translation)	诸天 heavens	诸天 heavens	诸天 heavens
杨格直译本 (Young's Literal Translation)	诸天 heavens	诸天 heavens	诸天 heavens
基本英文译本 (Bible in Basic English)	天 heaven	天 heaven	诸天 heavens
美国标准本 (American Standard Version, 1901)	诸天 heavens	天 heaven	诸天 heavens
美国标准圣经 (American Standard Bible)	诸天 heavens	天 heaven	诸天 heavens
修订标准本 (Revised Standard Version)	诸天 heavens	天 heaven	诸天 heavens
新修订标准本 (New Revised Standard Version)	诸天 heavens	天 sky*	诸天 heavens
新国际译本 (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	诸天 heavens	天 sky*	诸天 heavens
现代英文修订伯克来译本 (Revised Berkeley Version in Modern English)	诸天 heavens	天 heaven	诸天 heavens

委伯思特译本 (Webster's version)	天 heaven	天 heaven	诸天 heavens
犹太人他那克译本 (Tanach, 1985)	天 heaven	天 sky*	诸天 heavens
扩大圣经 (Amplified Bible)	诸天 heavens	诸天 heavens	诸天 heavens

*注:此字与表内别的“天”字不同,也可翻作“苍穹”。

比较钦定本创世记一1与诗十九1里天的翻译,与七十士完全吻合,可见钦定本是相当受七十士的影响。整体来说,创一1翻成复数的译本,为列入比较译本中的百分之六十九,可见近代英文本对创一1的修定,倾向离开七十士译本,迁就希伯来文法。但这翻译看来是七十士将希伯来文译成希腊文时所创始的一种翻译,并且为新约的使徒们所续用。恢复本在创一1作的决定,是跟随英文恢复译本(在这有加进和合本整体对“厦马益母”的翻译考虑),而英文恢复本有七十士译本,新约和今日大多数重要英语翻译的影响。

叁 中文圣经恢复本经文特色

中文圣经恢复本的经文,系译自学者公认最精确的圣经原文,旧约部分系依据德国斯图嘎版希伯来文经文(BHS)第四版,新约部分系依据奈斯乐 阿兰得(Nestle-Aland)希腊文经文第二十六版,翻译以忠于原文为前提,探究原文精意,用中肯、浅顺的国语表达之。翻译过程以国语和合本为参照,尽力保留其语体、节奏、人地名音译等各面的优美,并以英语中所有权威译本及华语中所有寻得的其它译本为参考,尽力采集各家之长;凡难照原文直译、古卷差异值得注意、或原文可有不同解读者,均加批注释。此新旧约经文版,同时附有各卷主题、纲目,点明各卷中心思想,陈明各卷结构及分段要义,以帮助读者进入圣灵的事实与思想。(俞建霖)

<信仰与入门>

圣经导读一出埃及记

壹 出埃及记是讲神的救赎最详细、最具体的一卷书,是创世记的继续。

神的救恩就是救赎,出埃及记是讲神的救赎最详细、最具体的一卷书。本卷名称的意义是“走出”。人在各种情形之下都是失败的,结果都是陷在罪中作奴隶,神的救赎就是使人走出罪的捆绑。本卷内容所包括的时间约有二百一十六年,自主前一七〇六年起,至主前一四九〇年止。

贰 著者

一、本卷的著者是摩西。本卷十七章十四节和三十四章二十七节都证明本卷书是神命令摩西写的。

二、埃及的历史上记载雷米西斯第二(Ramesses II,即摩西时代的法老)是一位喜好建筑的王(参读一11),和他女儿(即作摩西母亲者)的木乃伊也已被发掘出来(一种说法这位法老为Tuthmosis II)。而且本卷中所记以色列人所走的路线,像书珥、以琳、西乃山等,是可以在地理上考据的。这些都肯定了本卷书的记载是准确的历史。

叁 信息

一、本卷的信息显然是救赎,所以解经家多称之为“救赎的书”。因为,它是神救赎计划的图样和模型。

二、初读圣经者应先认识救赎的特点,它必须是:(一)出于神(三9);(二)借一个器皿—摩西(三10);(三)借血(十二13);(四)借能力(六6,十三14)。

三、除了救赎是中心信息之外,本书还讲到律法、会幕和祭司;因为神的子民蒙救赎以后,就得明白和遵行救赎者的旨意,与祂交通,向祂敬拜并事奉祂。

肆 可注意之点

一、本卷中记载各种豫表比创世记还多,尤其是关于基督的豫表。因它的信息是救赎,而基督就是神的救赎。例如:摩西豫表基督是神所特选的器皿,被以色列人弃绝,转至外邦,得外邦新妇,复为以色列人的拯救者等等。亚伦豫表基督是我们的大祭司,为神所立,为百姓赎罪。逾越节的羔羊

豫表基督是我们的赎罪牺牲，被杀，流血。吗哪豫表基督是我们的生命粮食。盘石豫表基督被击打，使我们白白地、丰富地得供应。其它像约柜和它的材料、陈设饼的桌子、灯台、金香坛，甚至某种颜色、某种材料、某种金属等等，都是或多或少的豫表基督，等待我们去发掘。除了基督的豫表以外，还有其它的豫表，例如埃及豫表世界，法老豫表魔鬼，清橄榄油和圣膏油豫表圣灵等等。如果初读圣经者能够抽出时间作专门的研究，在知识和生命上颇能得益。只是豫表不能随便讲，它必须是：和所豫表的人或物有符合之处；又须有新约圣经的根据，例如，以色列百姓所有经过的豫表，是根据于林前十章一至十一节；会幕和祭司的豫表，是根据于希伯来九章。

二、本卷书中的传记虽比创世记少，可是像摩西的传记是值得我们仔细一读的。他的一生是一百二十岁；在第一个四十年中他只知道“我能”；在第二个四十年中他才知道“我不能”；在第三个四十年中他认识了“神能”。希伯来十一章二十三至二十九节，八章五节，是他传记中最宝贵之点。大祭司亚伦是摩西的同工，他的传记也可一读。

三、以色列人“走出”的经历都是豫表今天基督徒的灵程（林前十1-11）。读本卷书时，要把他们的经历结合到我们过去的经历里：如何靠羔羊被神越过、出埃及，为什么逾越节是我们属灵年日的起始，如何过红海，如何有时经过玛拉，有时经过以琳，如何和亚玛力人争战，如何有云柱、火柱的带领等等。出埃及记诚然是我们的“天路历程”。

四、注意法老三次的建议：（一）“不要走得很远”（八28）；（二）“老的少的，儿子女儿……羊群牛群……不可都去，你们这壮年人去事奉耶和華吧……”（十9，11）；（三）“你们去事奉耶和華，只是你们的牛群羊群要留下”（十24）。注意摩西的答复，学习其中宝贵的功课。

伍 钥字和钥节

一、本卷的钥字是：（一）“救赎”（六6）；（二）“越过”（十二27）。

二、本卷的钥节是：（一）“我下来是要救他们脱离埃及人的手，领他们出了那地，到美好宽阔流奶与蜜之地……”（三8）；（二）“因为耶和華……看见血在门楣上，和左右的门框上，就必越过那门，不容灭命的……击杀你们”（十二23）。

陆 经文分析

本卷可分为四大段：为奴、救赎、教育、传律法。

一、为奴（一章）

神祝福祂的子民在埃及地，使他们生养众多（7）。下埃及时以色列家仅七十人；出埃及后第二年，他们中间二十岁以上的战士共有六十万零三千五百五十，老弱、妇孺、利未人还不计算在内（民一44-47）。法老王奴役、虐待他们，使他们作苦工（出一11-14），灭绝他们的男孩（15-22）。

二、救赎（二章至十五章二十一节）

（一）救赎的器皿—摩西（二章起）：1、诞生；2、“从水里拉出来”（“摩西”原文字义）；3、被弟兄所拒；4、出走，得外邦新妇；5、蒙召；6、重回埃及。

（二）救赎出于神：1、是神豫备祂的器皿，替他安排法老的女儿、那顶撞他的弟兄、米甸的旷野、和荆棘的异象；2、是神纪念祂向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应许，又看见、听见以色列百姓的苦情，因此决意下来救赎他们（三5-12）。

（三）救赎借大能：1、两件奇事—杖变蛇、手长大麻疯；2、十次灾难；3、过红海。

（四）救赎借羔羊的宝血：1、羔羊必须是无残疾的；2、必须经过四天的试验；3、必须被杀；4、血必须涂在门楣和左右门框上，而不涂在门槛上，以免践踏（来十29）；5、除了靠血以外，别无救赎。（注意：神的大能是使我们脱离魔鬼的权势，羔羊的宝血是使我们脱离神的忿怒。）

三、教育（十五章二十二节至十八章）

（一）以色列人过红海后，在旷野中神开始借一连串的事件有计划地教育他们，使他们绝对倚靠神、仰望神。

（二）玛拉是灵程中的试炼和苦难，我们胜过后就有以琳的祝福和甘甜。

（三）以色列人因吃喝而得罪神。我们是何等容易因衣食而离弃神。如果我们回头倚靠神，祂的供应又是何等丰富和满足！

（四）亚玛力人是以扫的子孙（创三六12），是以色列人的世仇，豫表信徒的死敌—肉体。在属灵的争战中，我们得胜不是倚靠自己的勇敢和才能，乃是倚靠我们的那位代求者。

(五)叶忒罗(出十八)是代表肉体的帮助和办法。比较他的安排(十八 13-27)和神的安排(民十一 16-25)。我们何等容易作别人肉体的帮助和办法,也何等容易接受别人肉体的帮助和办法。

四、传律法(十九至四十章)

(一)出了埃及,过了红海,看见了神大能的拯救,以色列百姓应该拣选恩典;可是他们偏拣选律法,以为他们能遵守(十九 3-8)。人总是自负、自义,以为能行、能守,其实律法还未传全,以色列人就在西乃山下犯大罪(三二)。因此,神是不得已地把律法传给他们;可是神的态度立刻转成雷霆、闪电、地震、冒烟(十九 16-19)一表示对以色列人公义的威严。

(二)所以“律法本是外添的”(罗五 20)。可是神终究传了律法,祂主要的用意是要人认识:1、神的公义;2、人的败坏,不可能守律法;3、必须回到恩典的路上,接受救主(加三 24)。

(三)律法可以分作两类,一类是对神的,一类是对人的。十诫(出二十)是原则,以后所传的律法是细则。十诫中的前四条是对神的,后六条是对人的。二十一至二十三章九节是对人的律例,二十三章十节至四十章是对神的典章。

(四)对神的律法大致可分为三类:

1、关于守节期。节期的律例在本书中只是简括的题到一些,例如守安息年和安息日,守除酵节、收割节、收藏节(二三 10-12, 14-17)等。

2、关于会幕。会幕的材料是金、银、铜,蓝色、紫色、朱红色线,细麻、山羊毛、染红的公羊皮、海狗皮,皂荚木、油、香料等,每种都有它豫表的意义。会幕可分为三部分:院子、圣所、至圣所。院子内有铜祭坛和它铜制的附件、铜洗濯盆。圣所内有包精金的陈设饼的桌子和它的金制附件、精金的灯台、包精金的香坛。至圣所内有约柜和施恩座。摩西建造会幕绝对不是凭着己意,乃是完全照着神在山上指示他的样式。幕幔、幕板、帷子、带卯的座、钩子、杆子……大小,没有一件可以随便制造的。连一个尺寸、一个式样、一根线、一种颜色都不能自己作主,都必须依照神的指示。所以经上称他“在神的全家诚然尽忠”(来三 5)。旧约的会幕是豫表新约的教会,因此建立教会必须注意到“山上的样式”的原则,不能别出心裁(参读“十二篮”第六辑

内“照神在山上所指示的样式”)。

3、关于祭司。大祭司亚伦是豫表我们的大祭司主耶稣,祂是按麦基洗德的等次作祭司,又按亚伦的样式来实行祭司工作。大祭司的圣服包括冠冕、内袍、外袍、以弗得、胸牌、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等(二九 5)。

a、冠冕是用细麻布作的,冠上系以“归耶和華為圣”的金牌,使神的子民在祂面前蒙悦纳(二八 36-39)。

b、内袍是用杂色细麻线织成的(二八 39)。

c、以弗得外袍是细麻布织成的长袍。它的蓝色表示属天的本质。它的底边上绣蓝色、紫色、红色的石榴,在石榴中间又有金铃铛;紫色表示王权,红色表示流血代死,石榴表示多结果子的生命,金铃铛表示见证的声音(二八 31-35)。

d、以弗得是罩在外袍上的短褂,是金色、蓝色、紫色、红色线和细麻织成的;金色代表属神的本质。它有两条系宝石的肩带,宝石上刻有十二支派的名字,表示我们的大祭司有神前担负我们的职任(二八 6-14)。

e、决断的胸牌是金、蓝、紫、红色线和细麻织成的,四方形,内藏乌陵和土明,外镶宝石十二块,每块上刻一个支派的名字,表示神的子民一直在大祭司的心上。胸牌与乌陵、土明都是为神的子民决断事情的。

f、另有祭司的裤子,是细麻布作的。

(本文取材自《圣经提要》)

福音问答—研究复制人类

问：圣经说人是神所造的，现在却研究复制人类，如何解释

答：研究复制人类，说明人有一个寻求永远的心。

我们是父母生的，这我们绝对不否认，但就整个人类来说，是神所造的。今天人是可以复制人，但不能够推翻人当初是神所造的这个事实。我们都是父母生的，但是，这与当初神造了亚当与夏娃我们最初的祖先，是完全没有冲突的。

当人对神所造的人理解到一个地步以后，就会想出很多花样来。复制人这件事就是如此。或许有些人想长生不死，不能达到这个目的，就造一个跟他一模一样的人出来。至于说复制人的结局怎么样，我们还不知道，现在只是刚刚开始而已；至于这个人能不能跟正常人一样生活，寿命跟正常人是否一样，我们更不晓得。但是，据我们所知，人的基因上有一个 Telomere，细胞每分裂一次，它的寿命就短一点。因此，细胞的寿命是有限度的，有人活到一百一十岁，但是还是没有长生不老的。所以，人细胞的寿命是有限度的。如果你拿一个成人的细胞，它的 Telomere 已经是比较短了，然后再复制出来的人，是不是能够很健康，是不是能够有人正常的寿命，这还是未知数。

人为什么会长癌症？学生物的知道，其中一个原因就是因为这个 Telomere 不听管了，细胞无限制地分裂下去。但是，神造我们的时候给我们有一个限制，这个限制已建造在我们的每一个细胞里。如果细胞正常分裂，在非常理想化的条件下，我们的细胞分裂也只能分裂一百二十年。所以，今天我们想把人的寿命推到两百年，这是我们的幻想。今天人自己所做的，很多都是白费功夫，甚至是自讨苦吃。

传道书里三章十一节说：“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这里重要的一点又讲到“又将永远安置在世人心里”。我们都有一个寻求永远的心。你看，从秦始皇开始，长生不老药就开始找了。一直找了两千年了，人还是活不过一百二十岁。直到今天，有出生记录的人，年龄最大的是一百一十六岁。今天的克隆人，就是想要子子孙孙无穷尽。但是，这一切都是人天然要寻求一个永远的表现。这就说明人心里有一个寻求神的渴慕。这个寻求永远的心，不是出于你，也不

方舟

方舟在希伯来原文的意思是“箱子”，或是“柜子”，这名词在别处作为“不透水的篮子”使用。在圣经中与“约柜”及婴孩摩西所在的“蒲草箱”（出二五 10，二 3），二者是同一个字。按照圣经对挪亚造方舟的记载，方舟长三百肘，宽五十肘，高三十肘，结构上分为上、中、下三层，上方留有透光处，材质为歌斐木（即腓尼基人常用作造船的木料）（创六 14-16）。

名航海家华德饶雷勋爵（Walter Raleigh）指出：“与一般船头尖锐而用以破浪的设计不同，方舟必有扁平之底。它建构的两大要求是最大的容积，并且能漂浮。这样的设计使方舟能自然漂浮，不生危险。”因为方舟不是船，是逃生的工具；不是用来航行，只是用来漂浮，这就是方舟的设计、构造及功用。圣经记载，神以祂的形像及样式造人，其“目的”乃是要人象祂并彰显祂、代表祂。但神的仇敌一再破坏这个目的，渐渐地人类已经无法代表、彰显神。人在地上作恶犯罪，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此时，撒但已经彻底的破坏了神的整个计划。于是，“耶和华就后悔造人在地上，心中忧伤。”（创六 6），决定用洪水清除整个大地，且将败坏的人类一并毁灭。

然而，挪亚在神眼前蒙恩，神要他造方舟，以保留这个敬畏神的家庭。他们进方舟后，大水立即从天上及地下的水源汹涌而来，淹没了整个大地。但挪亚一家及各种生物都靠着方舟得蒙拯救，并且神以彩虹为记号，与他们立了生命之约。主耶稣曾说，挪亚的日子如何，世界的末期也如何（太二四 37）。当人们照样吃喝嫁娶、犯罪作恶，不知不觉审判即将来到，人没有一点反抗的能力，无奈地等候审判。因为神的怜悯，今日祂也为我们预备了“方舟”，就是基督与召会。你若要从世界的洪流中蒙拯救，就必须进入基督并过召会生活，这是得救唯一的路。“你和你的全家都要进入方舟”（创七 1），这是当年神向挪亚发出拯救的呼唤，这恩典的呼唤不断的出现在整本圣经中，直到最后一章，神仍不停止祂的呼召（启二二 17）。朋友，当这呼召再度依稀在你的耳边时，请你答应，快快进入“方舟”，同蒙生命之恩，脱离将来的忿怒，同享神儿子自由的荣耀（罗八 21）。

和受恩—卓越而隐藏的器皿

如果我的道路引我去受苦，如果你是命定要我历艰辛，
就愿你我从兹交通益亲挚，时也刻也无间，弥久弥香甜。
如果地乐消减，求你多给天；虽然心可伤痛，愿灵仍赞颂；
地的香甜联结，若因你分裂，就愿你我之间，联结更香甜。
这路虽然孤单，求你作我伴，用你笑容鼓舞我来尽前途；
主，我靠你恩力，盼望能无己，作一洁净器皿，流出你生命。

这首诗歌的作者是一位姊妹，她在世界和基督教都鲜为人知，但在二十世纪初期主在中国恢复的行动中，这位姊妹却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正是借着这位姊妹，倪柝声（Watchman Nee）弟兄一今时代神圣启示的先见一被带到生命的道路上。她是神卓越却又隐藏的器皿，她所写的诗歌，和她生活的点滴，不但触动当时千万的人，也激励一代又一代的后来人。

壹 蒙召来华，全心为主

和受恩（Margaret E. Barber）于一八六六年出生于英国南部苏福克郡的比森豪。她的父亲是一名车轮修理匠，因此和受恩极可能长于一个相当卑微的环境。一八九零年，和受恩二十四岁时，在一场更正教中国宣教大会中，身在遥远中国的戴德生发出以下的呼召：“在基督教土地上的更正教众教会，我们现在呼吁你们，在今后五年以内，差遣一千人来到中国，响应这里的呼召，我们乃是为一三亿尚未听见福音的异教徒 求你们。眼前广大的事工和责任远远过于我们所能担当，因此我们诚挚地发出 求。”在这呼召发出刚好五年时，在伦敦教会宣教团的差遣及资助下，和受恩于一八九五年启程前往中国，翌年二月抵达香港，三月抵达福州。

和受恩于一八九六年三月六日在福州给英国写了第一封信：“亲爱的巴林古德先生，何等可悦，我们能信靠神的话，祂必遮蔽你。当我们头一次踏上这块土地，我们有一种前所未有的体会：神给我们的是何等的尊荣！我一生中最快乐的日子，就是当我真正抵达中国的时候。”

不久，和受恩和另外两名女传教士一同被差派，前往福州附近的乡下开展事工。她全人投入，应付周遭的需要。后来因当地环境太差，她被指派迁回福州市。和受恩不愿因环

境恶劣而放弃事工，她于一八九八年三月十六日给英国写信报告并请求：“亲爱的巴林古德先生，我实在感到可惜，因从罗依德先生得悉，我们会接到英国方面的通知，离开现有的工作站，前往福州。我写这封信的目的，是请求你准许我们继续留在原地。当戴德生博士在此时，我们的房子已经整修。在这房子尚未整修以前，从海边袭来凛烈的强风穿透木板的隙缝，以致我们无论身处屋内何处总不得暖。因着这个工程，我们的住处有了很大的改善。另外，若是还有疟疾的话，也已受到控制。此地事工越来越荣耀，我们三人有作不完的事。”

二十世纪初的福州是一个热闹的城市。福州城横跨闽江口两岸，江北是旧城，江南则因外国人和基督教传教士的聚居，成为新兴发展的区域。闽江当中有一小岛，两岸以巨石所筑之古桥“千年桥”相连，和受恩奉派在此地一所陶怨女子中学教书，为时七年。

和受恩在福州陶怨女子中学教书的期间，因着她卓越生活中所流露出的基督丰富的生命，许多学生受其吸引，渴望接受她的指导。这使学校的校长嫉妒她，并控以十条“罪状”。在接受调查的期间，她在主面前觉得，“若是拇指与小指争论，只会叫头受到伤害，因此我当离开这所学校。”她完全顺服主，安静地离开学校。即使如此，她的“罪状”仍然传到英国宣教母会。在那段时期，她不断学习安静地活在十字架的阴影里，宁可受到误会，也不愿为自己辩解，因此对那些不实的指控，都不予响应。回到英国后，继续保持沉默，不为自己表白，她在顺服里深切地经历主，进入与主更亲密的交通。她用诗歌来描述这种柔细的情爱和强烈的渴求：

- 一 勿让我走轻省道路，免其花朵夺我眼目；
更深交通带我进入，时时刻刻只与我主。
- 二 向我发言，亲爱的主，当我迈向更高之处，
我魂向你柔声顺服，我心儆醒我惧尽除。
- 三 我主，若是我心疏忽，不顾奖赏、远离高处，
愿你慈颜和你爱目，速来将我紧紧抓住。
- 四 向我施情细语，我主，作我亮光引我脚步，
直到进入荣耀天府，完全得 神圣基督。

至终，一位传教士同仁，将事情真相告诉差会组织的负责人。这位负责人知道和受恩将自己置于十字架权柄之下，就对她说，“我以权柄命令你，将你在中国时所发生一切事情的真相告诉我，不得有丝毫隐瞒。”因着和受恩顺服神代表

的权柄，就说出在中国所发生之事的实情，不实罪名也因此得到澄清。

贰 隐藏的职事，馨香的见证

在此之后，她结识了潘汤弟兄—当时一份基督教杂志“晨光报”的编辑。和受恩从他得到许多帮助和光照。潘汤相当认识分裂的事，也明白圣经的预言以及得胜的真理，和受恩因此受他影响，过等候主再来的生活。在停留英国的两年中，她运用信心向主祷告，好让她能再度回到中国作工。

至终，到了一九零九年，在与潘汤弟兄，和其诺威治舍瑞礼拜堂，有过交通之后，和受恩再次回到中国。但这一次，和受恩没有庞大差会的支持，只有诗篇二十三篇中的主作供应，完全凭信心行动生活。她的侄女，小她二十岁的黎教士，也与她同去中国。当船横渡闽江时，她祷告主，与主交通，为着需要和前途，安静地倚靠并仰望主的引领。在闽江下游，距福州约一小时的航程，是一名为马尾的小港，这里水深，允许较大海轮停靠，罗星塔即是此地地标。港湾对面有一小村落，名为白牙潭，从这里可以一览闽江和对岸马尾的明媚风光。和受恩按照主的引领，选择在此建立新居。

和受恩姊妹于一九一一年在白牙潭传福音，往来于邻近乡村，找寻愿意信主的人。当时，那里没有人知道耶稣的名字，她到人家家里传福音，人在那里烧火煮菜，她就一面帮忙，一面讲说神的话，她在这样隐藏的情形下开始她的职事。尽管外面工作的果效不显著，但在里面，她一直呼吸着属天的气息，也一直与复活的主有着更深的交通。在她所写的诗歌中，有一首诗歌(诗歌四九三首 1, 3, 4 节)就充分表达了这种对主深刻的经历，尤其是经历主宝贵的名：

- 一 神阿，你名何等广大洪濛！
我今投身其中，心顶安然；
有你够了，无论日有多长；
有你够了，无论夜有多暗。
- 三 你是我神！全有！全足！全丰！
你能为我创造我所缺乏；
有你自己，在我回家途中，
无论有何需要，都必无差。
- 四 我的神阿，你在已过路上，
曾用爱的神迹多方眷顾；
故我敢再投入你的胸膛，
因信心安，赞美你的道路。

在白牙潭这偏僻村庄里，这位与众不同的教士，一位先锋，正在静静地，缓缓地勾画出一个不为人知的领域：一个在神圣奥秘的范围，生命和复活的领域。她在一切的人、事、物中看到主，并经历主。每日，闽江江面上，舟楫往来穿梭的美景提供她丰富的灵感；因着主的同在，闽江上的波涛风浪，和航行的艰难险阻，她都安然度过。这一切使她能谱出她所得着的更美丽、更宁静的信心生活(诗歌四七一首)：

- 一 “破毁带我到主怀！” 毁后如此唱出来！
小船若是紧靠岸，深怕风浪的为患，
难知在主的怀里，毁后所享的安息。
- 二 我们哀叹：“被破毁！” 岂知“破毁”当赞美！
风浪无情的损伤，使我主怀享喂养。
在此安息主怀中，何能再将我摇动？
- 三 “破毁”之后，不需要任何航行的技巧；
虽然仍旧在航行，却是抛锚在天庭；
再不需要作或虑，只要我和主同居。
- 四 “破毁！” 成为我纯益，其它航者要惊奇：
像似残忍的摧毁，实是化装的恩惠！
毁后乃是在主手，有主自己来看守。

在我们天然的观念里，我们都不太喜欢“破毁”，我们爱惜自己的魂，深怕自己遭受损失。但是和受恩姊妹对“破毁”却有一种神圣的看见“破毁”乃是为着把我们带到主怀中，享受主的喂养，并经历完全信靠主的安息。我们对破毁的态度，不该是哀叹，而是赞着着自己来面对可怕的风浪，因为真正在驾驶我们这艘小船的乃是主自己。

和受恩姊妹的职事，不是一个能力和外在伟大成就的职事，乃是借着十字架在诸天之上，在幔内过生活的职事。曾有人问她，要为主作工，需要具备什么条件？她回答：“为主作工的条件，就是能够不作工。”有些得着她帮助的中国青年为她担忧，他们无法了解，为何她不去较大的城市设立聚会，住在这样的小村落，什么事都不会发生，对她似乎是一种枉费。然而，马利亚将宝贵的香膏倾倒在所爱之主的身上时，她所作的岂不也是如此吗？门徒认为，马利亚向主爱的奉献是枉费。但是，当屋里布满香气时，主说，在普天之下，无论在什么地方传扬这福音，也要述说这女人所行的。已过二十世纪以来，千千万万宝贵的性命、心爱的奇珍、崇高的地位以及灿烂的前途，都曾枉费在主耶稣身上。对这些爱主的人，祂是全然可爱，配得他们献上一切。他们浇在主身上的不是枉费，乃是馨香的见证，见证祂的甘甜。

叁 神圣的时代异像，卓越的经纶管道

对两个微弱的姊妹而言，福音化广大的中国，似乎是遥不可及的梦想。但是，她们不久就领会到神要在中国人当中，为着祂自己兴起青年人。为此，她们甘愿将自己作为种子，埋在祷告的职事里，长达十年之久。至终，神答应了她们的祷告，当她们祷告到第十年时，在她们似乎得不着任何果子的劳苦中，福州有了大的复兴

在当时被兴起的青年中，有王载、魏光禧、陆忠信，王畏三，以及其它许多青年弟兄姊妹，他们常到和受恩姊妹面前接受训练和属灵的教导。

和受恩住处附近有一排十栋木造房子，此地的地主是一所孤儿院的院长。为了应付属灵的需要，和受恩向主祷告，求主赐给她这排房子。主答应了她，她就租下了这排房子并将这排房子预备要当作接待之用。这就是和受恩的“应许之地”。尔后二十年间，她在这里支搭帐棚、建筑祭坛。有一年，地主决定将这些房子收回作为孤儿院之用，就请和受恩迁走，也请工人进来整修房子。然而，和受恩继续信靠神，相信神不会作违反祂自己所应许的事。她在信心里祷告说：“父阿！坚定你的应许。”最后，地主差人告诉她，整修过的房子都给她住。她住在那里，直到一九三零年离世与主同在。

当时，她使用这些房子，对青年弟兄姊妹进行训练。其中有一位特别的青年寻求者—倪柝声，对他而言，与和教士私下的交通和个人的长谈，是对他最大的造就和成全。

每当倪柝声有任何问题或需要属灵上的指引和加强时，他就去找和受恩。和受恩把他当作一名年轻的学生，常常给予严格的管教。倪柝声曾追述道，“一九二三年我们有七位同工，我与另一位比我大五岁的同工是领头的。我们每周五有同工聚会，其余五人都是听我们二人争执。周五我们相争，周六我就去年长的和受恩姊妹那里，控告大我五岁的同工……。但她引用圣经的话，要我顺服年长的。有一次争执，是我有最好的理由，我以为去告诉她，她必定会看出我的同工是错的，并支持我。但她却说，‘某位同工错不错是另一件事，今天你在我面前，这样控告弟兄，像不像背十字架的人？像不像羔羊？’给她一问，我实觉惭愧；我永远不会忘记，那一天我的言语和态度，的确不像一个背十字架的人，不像羔羊。”

倪柝声常提到，有一次他去和受恩家里见她，即使他还

在客厅里等待，他已深深感到主的同在。和受恩曾写下这样的话：“为己无所求，为主求一切。”(I want nothing for myself; I want everything for the Lord.)这是她向主的祷告。之后，倪柝声也引用这深切的祷告作为自己的座右铭。

日复一日，和受恩总是等候主的再来。一九二五年的最后一天，当她和倪柝声一同祷告时，她祷告说：“主，你真的要让一九二五年过去吗？虽然这是今年最后一天，我仍要求你今日回来。”之后，当二人同行将近街上的一处转角时，她说，“也许在我们弯过这个转角时，就遇见祂了。”对她而言，主的再来不是道理，而是活的盼望，支配她的工作与生活。

在如此偏远的角落，度过隐藏的二十年之后，一九三〇年二月底，和受恩罹患肠炎，就是所谓的柯氏症。未几，她就行完在地上六十三载的旅程，于当年歿于中国福州。据说在她辞世以前，还不断宣告：“生命！生命！”她临终前赠予倪柝声的一袋物品中，有一短笺写道：“亲爱的主，我感谢你，因为你曾赐下诫命说，你要全心、全魂并全心思，爱主你的神。”她过世后，安葬于白牙潭村内，墓碑上写着：“和受恩教士安息之处。愿感动她的灵加倍感动我们。”从英国的小镇到遥远的中国福州，是一段漫长的路程。她跟随她主人的脚踪成为奠祭，满足她至爱的主。因着这样的牺牲，她成为主的管道，使主能够在二十世纪兴起祂贵重的器皿——倪柝声(Watchman Nee)，也是借此，引进了神在这时代经纶伟大的行动。

肆 生命的种子，丰盛的果实

麦粒埋在地里，是隐藏的，也因处于泥土的包围而不见光。内里的生命在麦壳内发动运行，向上生长时，就撑裂了外面的硬壳，至终麦粒失去了原来的外壳、形状，不再完整，但却结出了许多的子粒。这是和受恩姊妹对她自己这一生的看见。

葬了！麦种埋地里，来日丰收为全地，
麦种入地有所期，万万千千当欢喜。
葬了，隐藏无所见，极深黑暗似满遍，
外在佳形不再显，内里生命仍属天。
葬了，众人都以为，一无所有尽了结，
不知其所历一切，为显神生命丰美。
朋友，你是否已葬？为何仍孤独心伤？
当将叹息变歌唱，丰盛生命得绽放。

一首诗歌就像奶和蜜，是从一个学过功课并受过对付的生命流出，绝不可能出于一朝一夕。这首诗歌正说出其作者——和受恩姊妹，如同她一生所挚爱的主，成了一粒落在地里死了的子粒，撒在中国这块广大却远离神的土地里。二十世纪初的交通、通讯还是很落后，中国离英国是如此的遥远，但因着主爱的激励及神的呼召，和受恩舍弃了一切她所亲爱的家人、亲友，所熟悉的环境、语言、文化、食物等，在种种艰难困苦的环境中，流露神圣超越的生命，成为神祝福中国的管道。

愿主今天也得着千千万万愿意埋葬自己、释放生命的子粒，如同祂得着和受恩一样！

(本文取材自“敞开的窗户”)

我未吃到如何能断言呢？

一位著名博士素来反对神。那天公开讲演之后，请信神的人与他辩论。当时人人慑于他的辩才学问，畏缩不前。这位博士，洋洋得意，正要宣布散会，一位乡下老妇人手提一篮橘子，走上台去。大家都很希奇，博士也以这位老妇是患神经失常。老妇开口说，“我刚从市场买了橘子回来，听见博士演讲无神之道。顺便上来领教，对于博士学问深为钦佩。请问博士：我买的橘子是酸的，还是甜的呢？若酸，酸到如何程度？若甜，甜到如何程度？”这时她就顺手拿了一个橘子。博士说，“我未吃到，如何能断言呢？”老妇人剥开橘子，一片一片当众吃完，然后说道：“我吃过了，知道是甜的，虽然不能形容给你听，但我知道它是多么甜！我在生活上，经历过神，和祂常有灵的交通，祂也常常赐福。”

（本文取材自《福音故事》）

蚂蚁对人的认识

有三只蚂蚁谈论：“听说世界上有一种生物，叫作人，身体顶大，顶有能力，一动可以压死我们千万只。我们要去看看，到底是个什么样子。”恰遇一人正在那里睡觉。第一只蚂蚁爬在人的肚子上面走了一趟回来，第二只蚂蚁爬到人的头发里面绕了一个圈子。第三只蚂蚁爬到人的脚上走了一趟。三只蚂蚁回来之后，第一只蚂蚁说，“人好象一个大馒头。”第二只蚂蚁说，“不对，人好象树林子。”第三只蚂蚁说，“你们说的皆不对，人好象臭咸鱼。”因为它曾爬在人的脚上。我们对神的认识，常如蚂蚁对人的论断一样。人看自己为万物之灵，但是用我们的智慧来观测创造万物的神，实在太渺小不足称道了！你说自己是科学头脑，神说你是蚂蚁头脑。

（本文取材自《福音故事》）

校园诗歌—罗格斯的阳光

曾经有个梦想，要飞过太平洋；
托福和 GRE，我终如愿以偿。
别了我的故乡，罗格斯的阳光，
灿烂而且明亮，我要展翅飞翔！
宁静伴着繁忙，兴奋里面带着惆怅；
孤独随着失望，悄然爬进我的心房。
哦，故土飞进梦乡！哦，亲人泪落心伤！
这样的虚空徬徨，不知出自何方。

记得那个周五，是校园基督徒，
欢乐地唱着诗，分享耶稣基督。
好象书中之书，藏着不尽丰富，
神啊竟然爱我，为我将命倾出！
轻轻推开窗户，繁星点点看似锦簇，
喊声哦主耶稣！求你现在与我同住。
哦，喜乐驱尽孤独！哦，平安漫过劳碌！
这样的幸福满足，引我走生命路。

（本诗歌由罗格斯校园基督徒 Rutgers University
Christians on Campus 提供，吟唱时“罗格斯”可自由替换。
罗格斯校园基督徒 Email:RUCOC@yahoo.com ）